

委 員 會 紀 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40 次全體委員會議 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三）9 時至 12 時 54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801 會議室

主 席 王委員育敏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39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 105 年 7 月 11 日（星期一）9 時 2 分至 12 時 31 分

13 時 35 分至 15 時 25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8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洪慈庸 吳焜裕 鍾孔炤 吳玉琴 李彥秀 陳曼麗 王育敏 陳宜民
蔣萬安 陳 瑩 黃秀芳 林淑芬 劉建國 楊 曜 林靜儀
（委員出席 15 人）

列席委員：鄭天財 徐永明 鍾佳濱 林德福 吳秉叡 賴士葆 黃昭順 曾銘宗
吳志揚 盧秀燕 陳明文 江啟臣 陳怡潔 林麗蟬 蔣乃辛 陳亭妃
鄭運鵬 羅明才 何欣純 林俊憲 張麗善 柯志恩 許毓仁 周陳秀霞
陳學聖 廖國棟 呂玉玲 徐榛蔚 楊鎮浚 陳賴素美 林為洲
高潞·以用·巴魖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列席 32 人）

列席官員：勞動部	部	長	郭芳煜
勞工保險局	局	長	羅五湖
勞動力發展署	署	長	黃秋桂
勞動基金運用局	局	長	黃肇熙
職業安全衛生署	署	長	劉傳名
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	所	長	劉佳鈞
綜合規劃司	司	長	王厚誠
勞動關係司	司	長	王厚偉
勞動保險司	司	長	石發基
勞動福祉退休司	司	長	孫碧霞

	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	司 長	謝倩蓓
	勞動法務司	司 長	王尚志
	統計處	處 長	羅怡玲
	法務部	參 事	劉成焜
專家學者	全國產業總工會	秘 書 長	戴國榮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理 事 長	張旭政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副 秘 書 長	羅德水
	2016 工人鬥總統	發 起 人	盧其宏
	台灣國際勞工協會	研 究 員	吳靜如
	桃園市產業總工會	理 事 長	莊福凱

主 席：王召集委員育敏

專門委員：趙弘靜

主任秘書：劉錦章

記 錄：簡任秘書 黃淑敏

研 究 員 鄭翔勻

簡任編審 黃維郎

科 長 葉淑婷

專 員 江建逸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二、勞動部就下列議題列席報告，並備質詢：

(一)「一例一休」無法真正落實週休二日一勞工團體指控「一例一休」是冒牌「週休二日」，「一休」讓勞工變自願加班，令勞工處境更加惡劣等相關議題回應。

(二)勞動部委託「精湛民意調查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週休二日民調之決策與執行過程、委託經費額度、該公司高層與特定政黨之關連性、民調問題設計、抽樣方式及資料分析之妥適性、調查結果未公佈竟外流等引發爭議之究責與檢討。

(三)「尼伯特」颱風重創台東，勞動部相關作為與配套措施。(本議題內容係陳委員瑩程序發言提議，經召集委員同意增列。)

(本日會議經委員吳志揚說明提案旨趣，並由勞動部郭部長芳煜列席報告並備詢。委員洪慈庸、吳玉琴、吳焜裕、李彥秀、鍾孔昭、王育敏、陳曼麗、陳宜民、蔣萬安、陳瑩、黃秀芳、鄭天財、楊曜、鍾佳濱、林德福、劉建國、林淑芬、柯志恩及張麗善等 19 人提出質詢，均經勞動部郭部長芳煜暨各相關主管等即席答復。並由台灣國際勞工協會吳研究員靜如、桃園市產業總工會莊理事長福凱、2016 工人鬥總統盧發起人其宏、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張理事長旭政、

羅副秘書長德水及全國產業總工會戴秘書長國榮等列席說明。)

決定：

一、本日會議報告及詢答完畢。

二、委員黃昭順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相關機關書面答復。

三、委員口頭質詢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料者，請於 2 週內以書面答復，委員另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

討 論 事 項

審查本院委員吳志揚等 16 人擬具「勞動基準法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決議：(一)審查結果：第三十六條條文照案通過。

(二)全案業已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請院會公決；院會討論本法案前，不須交由黨團協商，並由召集委員王育敏於院會討論本案時作補充說明。

通過臨時提案 5 案：

一、尼伯特颱風侵襲臺東縣，造成全縣滿目瘡痍與農作物之驚人損失。已有企業於第一時間主動給予員工兩天公假，讓其返鄉協助清理家園。然協助臺東縣重建家園，還有很多事需要全國民眾大家共同努力，爰建請勞動部應協調內政部鼓勵企業善盡社會責任，在企業可以承受之範圍內，讓有直系家人住在臺東縣，確實有返鄉協助清理家園之需的員工，於災害防救相關法規訂定給予公假。

提案人：陳 瑩

連署人：吳焜裕 陳曼麗

二、有鑑於目前勞動基準法罰則偏低，不僅雇主無感，甚至罰則上限還低於動物保護法，導致勞工權益竟較動物低之窘境。爰建請勞動部應於三個月內針對勞動基準法提高罰則、保障吹哨人權益等，提出草案，送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以維護勞工權益。

提案人：陳宜民

連署人：李彥秀 蔣萬安

三、有鑑於為保障大眾生命安全、國家安全或重大公共利益，勞資爭議處理法第五十四條第三項相關產業，勞資雙方應約定必要服務條款，工會始得宣告罷工；然該法修訂迄今，並未有必要服務條款之出爐，不僅損及工會罷工權益，更危害民眾之權益。爰建請勞動部應於三個月內主動徵詢工會意願，協調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提供約定「必要服務條款」之協助，以維護大眾權益之公共利益。

提案人：陳宜民

連署人：李彥秀 蔣萬安

四、按「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1 條規定，雇主對於超過 65 歲之勞工，應每年實施健康檢查；對於 40 歲至 64 歲之勞工，應每三年實施健康檢查。另據 104 年勞工保險職業病給付人次統計，50 至 64 歲之勞工因職業病導致傷病、失能及死亡之比例，遠高於其他年齡層，約占該年度

請領職業病給付人次之 47.38%。爰此，勞動部應於二個月內研議修正「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檢討縮短渠等年齡層之勞工應定期實施健康檢查之時間，以確保勞動力長久維持。

提案人：王育敏 陳宜民

連署人：李彥秀

五、有鑑於台灣勞工的平均工時，已經遠遠超過 OECD（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國家及德、美、日等先進國家的平均值。民進黨新政府卻一再漠視百萬勞工的權益，選前一捧再捧，選後始亂終棄，棄民意於不顧，違背當初對勞工的承諾。在資方的壓力下強推「一例一休」的勞基修法，意圖藉由調整底薪及休息日的工資給付標準，開放雇主變通的後門。但此舉對勞工的收入並無實質幫助，也無法真的落實週休二日的初衷，引起勞工們極大反彈與強烈抗議。為達成週休二日的政策目標，應研議修正成為「週休二例假」，才能真正解決「過勞之島」的嚴重現象。

提案人：李彥秀 陳宜民 王育敏

連署人：蔣萬安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繼續報告。

二、邀請衛生福利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經濟部、外交部就「為食安嚴加把關—檢討新政府於颱風夜突襲解禁加拿大狂牛症疫區牛肉進口之決策過程及其正當性，並探究新政府擬開放日本核災五縣市食品及含瘦肉精美國豬肉進口之立場、依據與時程規劃」列席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今天的議程主要是針對有關於加拿大牛解禁開放事件，行政部門於颱風夜之前宣布了解禁的行政命令，引發外界非常大的疑慮，為什麼會在這樣一個時間點？不到一個月前還說沒有時間表，瞬間卻馬上開放，針對這個議題，我們特別排定今天的專案報告，希望大家能更深入的探討，到底我們這整個行政機制作為上是否過於鬆散，有無更嚴謹的處理方式？這是今天會議的重點。

另外，關於日本核災食品，未來是否會比照同樣的模式，趁著立法院休會時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方式宣布開放、通過，讓核災食品進口到我們台灣來，我們衛環委員會是全力、強力的為國人的食安共同來把關，這兩個問題都是近期重要的食安議題，我們今天會做深入的探討。因為今天各部會都有派員出席，所以為節省時間，請大家自行參照今天的出席名單。現在請主責的部會衛福部林部長報告與說明，其他部會的書面意見，因為之前都已經送了，請各位委員同仁參採。

林部長奏廷：主席、各位委員。今天 大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召開會議，邀本部就恢復加拿大牛肉輸入查驗及政府未來對日本福島五縣食品、美豬萊克多巴胺管理之管理規劃提出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指教。

壹、恢復加拿大牛肉輸入查驗

一、前言

(一)104 年 2 月 13 日加拿大政府通報該國亞伯特省 (Alberta) 發生第 19 例牛海綿狀腦病 (下稱 BSE, 俗稱狂牛症) 案例。

(二)為確保我國輸入牛肉產品之衛生安全,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下稱食藥署)依據 104 年 2 月 22 日經濟部召開之跨部會會議,宣布暫停受理加拿大牛肉之輸入查驗申請。

(三)加拿大政府於 104 年 4 月 24 日提供針對第 19 例 BSE 案例之期中調查報告,並向我國提出恢復輸入查驗之要求。

二、國際間對加拿大第 19 例 BSE 案例之管理現況

(一)依據世界動物衛生組織(下稱 OIE)分級,加拿大為 BSE 風險已控制國家,並非疫區。OIE 並未提高該國 BSE 風險等級。

(二)國際間計 6 國針對加拿大發生第 19 例 BSE 案例採取額外加強管制輸入措施(如下表),其中僅我國、韓國及中國大陸採取暫停受理所有加拿大牛肉產品輸入查驗。中國大陸及韓國已分別於 104 年 4 月 9 日與 12 月 30 日解除暫停受理所有加拿大牛肉產品輸入查驗之管制。

表：各國對加拿大發生地 19 例 BSE 案例管制彙整

管 理 措 施	國 家		
未採取相關管理措施	美國、墨西哥、香港、日本、安哥拉、菲律賓、沙烏地阿拉伯、埃及、象牙海岸、歐盟…等		
限制部分品項或加強查驗	白俄羅斯(無貿易實績) 印尼、祕魯(皆已解除限制)		
採取暫停輸入措施		暫停輸入日期	恢復輸入日期
	中國大陸	104 年 2 月 22 日	104 年 4 月 9 日
	韓國	104 年 2 月 13 日	104 年 12 月 30 日
	我國	104 年 2 月 22 日	105 年 7 月 8 日

註：資料來源：加拿大食品檢查署 (CFIA) 網站

(<http://www.inspection.gc.ca/animals/terrestrial-animals/diseases/reportable/bse/timeline/eng/1423937283891/1423937285813> 及 <http://news.gc.ca/web/article-en.do?nid=1026319&tp=1>)

三、恢復加拿大牛肉輸入申請之作為

(一)依經濟部 104 年 2 月 22 日召開跨部會會議決議,恢復受理申請之必要程序如下：

1. 加拿大必須提供該國第 19 例 BSE 之最終調查報告。
2. 加拿大必須提供該國自 2007 年所定飼料禁令之落實情形及牛肉安全管理資料。
3. 經過衛福部食藥署牛海綿狀腦病專家諮詢會(下稱 BSE 專家諮詢會)之審查及接受。
4. 跨部會研議進行風險溝程序。

(二)恢復歷程：

1. 520 以前之作為：審查程序比照肉品開放輸入申請審查。

(1)審查加拿大書面調查報告：

104 年 9 月 8 日及 105 年 3 月 11 日召開 BSE 專家諮詢會議審查書面調查報告，包括第 19 例 BSE 案例之期中報告、最終調查報告及加拿大對於牛肉安全的管理說明資料。

(2)執行健康風險評估：

委託國內專業風險評估團隊，針對加拿大第 19 例 BSE 案例所可能增加之風險，再次進行健康風險評估，業已完成評估，確認加拿大牛肉食用安全風險為可接受範圍。健康風險評估報告已公布於食藥署網站。

(3)赴加國實地查核：

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35 條規定，對於安全風險程度較高之產品，得於其輸入前，實施系統性查核，查核機關針對產品輸出國（地）的食品衛生安全管理體系及政府機關監督措施，進行書面資料審查並派員實地查核，以評估該國管理是否符合我國要求。本案比照肉品開放輸入前審查程序，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下稱防檢局）、食藥署、獸醫及畜牧專家組成查核團，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至 12 月 2 日赴加拿大執行實地查核，並請加拿大依查核結果，再提供我國補充說明資料，加拿大已於 105 年 1 月 11 日提出補充說明。

(4)召開 BSE 專家諮詢會議審查：

分別於 104 年 9 月 8 日及 105 年 3 月 11 日召開 BSE 專家諮詢會議，審查加拿大提供之書面資料、專家風險評估與實地查核結果等資料。

(5)辦理風險溝通：

食藥署依據風險評估結果、實地查核結果、加拿大政府提交之最終調查報告及對我方提問之相關回復，以及 BSE 專家諮詢會議之結論，確認依照我國規定及在加國官方監督下生產之加拿大牛肉是安全可食用後，於 105 年 4 月 8 日將相關資料提送經濟部，並移請其依「開放牛海綿狀腦病（BSE）發生國家牛肉及相關產品進口風險溝通作業程序」辦理後續跨部會溝通相關事宜。

(6)科學評估政策延續：

105 年 4 月 8 日行政院林全院長與張善政前院長會晤討論行政院業務交接事宜時，張前院長表示國際上僅台灣尚未恢復加拿大牛肉進口查驗申請，他願意承擔責任，希望 520 前完成程序，並且希望林全院長協助與民進黨團溝通，林全院長當時也表達協助意向。前後任行政院院長均同意以科學之風險評估為基礎，在確保食品安全與國人健康的前提下，理性合作處理加拿大牛肉輸入台灣之查驗申請事宜。

2. 520 以後之作為：跨部會討論及風險溝通。

(1)經濟部於 105 年 6 月 6 日邀集外交部、衛生福利部（下稱衛福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下稱農委會）召開會議討論，依據食藥署於 520 前之審查結論，確認依照我國規定及在加國官方監督下生產之加拿大牛肉是安全可食用的，並參酌 OIE 未因加拿大第 19 例 BSE 案例之發生而提高該國 BSE 風險等級，且國際間皆已解除管制；此外，加拿大牛肉輸入量於我國市場佔有率約 1.75%（103 年統計資料）。綜合以上資訊，獲一致共識，啟動恢復受理加拿大牛肉輸入查驗

之風險溝通事宜。

(2)105 年 6 月 7 日至 17 日間，各部會依分工執行風險溝通，包含立法院、專家學者及消保團體，並將結果回報經濟部。

(3)105 年 6 月 20 日經濟部邀集外交部、衛福部及農委會召開「研商恢復受理加拿大牛肉輸入查驗風險溝通執行情形與後續策略方案會議」，經跨部會討論決議，由各部會依行政作業程序辦理恢復受理加拿大牛肉輸入事宜。後於 105 年 7 月 6 日獲經濟部函告核定於 105 年 7 月 8 日恢復輸入。但當日因尼伯特颱風而全國均不上班上課，故本部提早於前一天（7 月 7 日）宣告。

3. 詳細資訊如附表大事紀。

四、恢復輸入加拿大牛肉後之管理模式

(一)三管五卡：

我國政府針對輸入之牛肉包括加拿大之牛肉，均採「三管五卡」管制措施：所謂「三管」，就是要管源頭、管邊境、管市場；「五卡」，就是要透過核、標、開、驗、查等五道關卡，確保輸入食品符合我國法規及其安全性。

(二)逐批檢疫及查驗：

加拿大牛肉恢復輸入後，其輸入時須分別經防檢局及食藥署之逐批檢疫及輸入查驗。

(三)例行性境外查廠：

由防檢局會同食藥署每年派員至加拿大執行例行性境外查廠，確保該國牛肉產品衛生安全情形。

(四)對加拿大輸臺牛肉要求：

1. 需來自通過獸醫官屠前檢查之健康牛隻；
2. 必須來自 30 個月齡以下的牛隻；
3. 必須於屠宰時去除所有「特定風險物質」；
4. 必須是合格輸臺工廠所生產；
5. 必須每一批產品都在輸出國官方獸醫師監督下生產，確認產品符合輸臺規定；
6. 必須每一批產品都檢附加拿大官方獸醫師簽發之衛生證明文件。

貳、我國對於日本福島等五縣食品管理現況與規劃

一、我國對日本輸台食品現行管制措施

(一)針對 100 年日本 311 大地震導致福島第一核電廠事故，我國自 100 年 3 月 25 日起，暫停福島、群馬、櫛木、茨城及千葉等 5 縣之所有食品輸入報驗，5 縣以外之行政區所生產之 9 大類產品，輸入時採逐批查驗。

(二)食藥署於 104 年 5 月 15 日起針對日本實施所有食品檢附產地證明，及特定地區之特定食品檢附輻射檢驗證明之兩項輸入管制措施：

1. 所有食品檢附產地證明文件。
2. 特定地區之特定食品檢附輻射證明文件：
 - (1)宮城、岩手、東京、愛媛生產之水產品

(2)東京、靜岡、愛知、大阪生產之茶類產品

(3)宮城、埼玉、東京生產之乳製品、嬰幼兒食品、糖果、餅乾、穀類調製品

二、我國與國際間輻射污染容許量標準

(一)105 年 1 月 18 日全面加嚴修正我國「食品中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容許量標準」(碘 131 乳品及嬰兒食品為 55 貝克/公斤，其他食品自 300 貝克/公斤下調至 100 貝克/公斤；銻 134 與銻 137 總和在所有食品原 370 貝克/公斤，下調至 100 貝克/公斤；乳品及嬰兒食品為 50 貝克/公斤；飲料及包裝水訂為 10 貝克/公斤)。輸臺食品應符合我國標準，始得輸入。

(二)修正輻射污染容許量標準，業依國際間之風險估算模式實際進行評估，即依據國際放射防護委員會(ICRP)對於曝露情境下之年有效劑量(1 毫西弗)的建議，再實際依攝食量、輻射劑量轉換係數及食品污染係數(比率)等綜合估算。另食藥署歷年邊境輻射監測結果均無超出我國或日本之標準。

三、各國對日本輸入食品輻射管制措施

(一)世界各國持續以解除或放寬管制措施為方向，調整對日輸入食品管制措施。目前已解除對日本食品管控之國家有加拿大、緬甸、塞爾維亞、智利、墨西哥、秘魯、幾內亞、紐西蘭、哥倫比亞、馬來西亞、厄瓜多、越南、澳洲、泰國、伊拉克、波利維亞、印度及科威特等 18 國。

(二)目前國際間多數國家未禁止日本單一縣之全部產品，世界各國僅中國大陸針對日本福島等 10 縣，以及我國針對福島等 5 縣所生產之食品採取全面禁止輸入措施，我國對日本食品之管理已屬國際間最嚴格。此外，歐盟於 105 年 1 月更取消部分地區產品(例如日本福島縣蔬果、畜產品及茶類；青森、埼玉縣所有食品)檢附證明之措施。

四、我國對日本輸入食品輻射檢測結果

(一)日本輸入食品輻射檢測概況：

1. 食藥署自 100 年 3 月 14 日起，委託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辦理日本輸臺食品之輻射檢測，且自 102 年 11 月 8 日起，每日公布輻射檢測結果。

2. 迄 105 年 7 月 11 日止，共計檢測 8 萬 8 仟餘批日本輸臺產品，其輻射值檢測結果皆符合我國輻射污染容許量標準及日本食品輻射基準值。

3. 微量檢出件數有逐年下降之趨勢，歷年檢出共 214 件。103 年微量檢出產品為 13 件，12 件為茶類、1 件為水果類；104 年微量檢出產品為 9 件，8 件為茶類、1 件為冷凍魚產品；105 年迄今(7 月上旬)無檢出。

五、我國監視日本國內輻射檢測結果

(一)食藥署持續監視日本厚生勞動省官方網站公布之「日本全國食品輻射檢測結果資料」，以瞭解日本食品(包含流通商品及非流通產品)輻射檢測情形。103 年日本國內共檢測 32 萬 1,440 件，合格率为 99.82%；104 年日本國內共檢測 33 萬 5,060 件，合格率为 99.88%，均接近全數合格。

(二)105 年 1 月至 5 月輻射檢測情形：日本國內共檢驗 12 萬 4,720 件，合格率为 99.71%，接

近全數合格。

六、未來工作重點

為保障國人健康，在國際規範下，採取科學證據作為食品安全管理之依據，日本輸臺食品仍維持現行管制措施。未來仍以持續觀察日本國內食品輻射檢測情形，以及世界各國對日本食品之輸入管理規範及檢測結果，作為日本食品輻射安全風險管理政策依據。

參、美豬萊克多巴胺未來管理規劃

一、行政院已提出四項主張

行政院院長於 105 年 6 月 3 日立法院院會施政方針報告中，提出四項主張如下：

(一)確保食品安全，全力執行「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以確保國人食的安全。

(二)於近期內提出振興養豬產業的具體方案，以提升產業競爭力，確保豬農權益。

(三)落實風險評估並與國際規範接軌，且應考慮國人消費習性。在未進行科學證據的風險評估之前，我國反對國內與進口豬肉含有萊克多巴胺，因此，也沒有含有萊克多巴胺的美豬開放與否的問題。

(四)建立全方位溝通機制，隨時與生產者、消費者及公民團體進行溝通。

二、目前辦理情形

(一)目前乙型受體素仍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禁止製造、調劑、輸入、輸出、販賣或陳列之動物用藥，但不包括作為供牛隻使用之含藥物飼料添加物。萊克多巴胺係乙型受體素之一種，因此仍禁止做為豬飼料添加物。

(二)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15 條第 2 項所訂「動物用藥殘留標準」係屬正面表列，非表列之藥品品目及食品，不得檢出。該標準目前僅就牛肉訂有萊克多巴胺之殘留容許量，其他乙型受體素（俗稱瘦肉精）及動物種類均為不得檢出。

三、未來工作重點

仍維持現行管制措施。

肆、結語

衛福部以維護國人健康為首要目標，對於恢復加拿大牛肉輸入查驗，係自 104 年 4 月 24 日起，經風險評估、專家審視加拿大政府提交之最終調查報告及加國回復資料以及實地查核，確認加拿大牛肉是安全可食用的。並由經濟部邀集跨部會討論及共同對外風險溝通後，自 105 年 7 月 8 日起恢復受理加拿大牛肉輸入查驗，該日恰遭遇颱風來襲，絕無突襲之情事。

加牛恢復輸入後各部會仍會依現行管理措施嚴加把關，透過輸入之前、中、後三個階段縝密完整之管理體系，確保國外輸入牛肉的安全。

加拿大牛肉恢復輸入之評估係自新政府交接前，即執行之作為，在 105 年 5 月 20 日前已執行書面審查、實地查核、風險評估及 BSE 專家諮詢會議審查，並確認加拿大牛肉食用衛生安全為可接受；新政府交接後延續一貫性政策，並積極執行風險溝通。

未來對於日本福島等五縣食品及美豬萊克多巴胺之管理規劃，仍將依據政府既定之標準作業程序，以客觀的科學證據為依據，參酌國際管理趨勢，務必以消費者的健康考量為優先，亦將

配合國家政策發展下，妥善與各界就風險評估結果及風險管理政策方向進行溝通，以確保食品安全及消費信任。承 大院各委員之支持與協助，對業務之推動，有極大之助益，在此敬致謝忱。尚祈 各位委員，繼續給予指教。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詢答，本會委員質詢時間為 10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列席委員質詢時間為 6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委員如有書面質詢，請於散會前提出，逾期不受理，12 時開始處理臨時提案。

請洪委員慈庸質詢。

洪委員慈庸：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我們主要是討論加牛的問題，在去年加拿大通報了狂牛症的案例之後，從報告裡面了解，不管是舊政府或新政府，其實交接之後都做了不少事情，請問部長這其間食藥署對外所公開的資料和報告，其對民眾的公信力高不高？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答復。

林部長奏延：主席、各位委員。我們都依照科學證據，有證據出來就會跟各界報告、溝通。

洪委員慈庸：姜署長有無要補充？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委員所說是對民眾公開的部分，我們對外公開的資料，其實都是非常技術性的，不管是風險評估或是查核報告，其實內容都非常艱深，因為它是一個技術性的報告，但是在食藥署的網站上我們有一個牛肉專區，民眾的疑問或現在的執行狀況都會在牛肉專區裡面以 Q 與 A 的方式呈現出來。

洪委員慈庸：我想要告訴部長和署長的是，我們從網站上看到的一些會議資料，其實都沒有太大的重點，也沒有發言的摘要，而風險評估部分是拿國人食用加拿大牛肉的數量來平均，所以也算是學理上的評估，在 38 頁的實地查核報告裡面結論也只有 2 頁，雖然署長說報告裡面多屬比較艱深的東西，但我昨天好好的看了一下，裡面大部分都在講查核的流程以及加拿大當地的法規，最後的查核結果是符合加拿大現行的規定，在這當中，並沒有看到我們所請的這些專家委員最後的結論和意見，所以如果艱深的東西看不懂，我們到底要怎麼讓民眾相信這樣的進口政策是安全的？

姜署長郁美：其實風險溝通與風險評估都有一定的程序，我們在 6 月初時就開始跟各部會，無論團體或委員代表們做風險溝通，之後所有食品輸入的安全都是由我們食藥署來把關，至於源頭管理部分，我們有訂定一些標準，就是加拿大在出口時必須符合規定，在邊境我們還有三管五卡，並持續進行上市後的監測，在標示部分，加拿大牛肉必須清楚標示產地來源，這是一定要做到的。

洪委員慈庸：衛福部於去年 11 月、12 月間曾赴加拿大實地查核，並請加拿大依查核結果再提供我國補充說明資料。衛福部於今年 3 月召開 BSE 專家諮詢會議，審查加拿大提供之書面等資料，雖然你們做了這麼多事，但民眾卻只知道你們有去查核，也開過專家會議，問題是，你們到底查了哪些廠？民眾不知道，而我雖然看過報告，卻還是不知道！到底專家審查的意見是什麼？為何不對外說明？

林部長奏延：實地查核分為兩種：系統性查核與例行性查核。由於尚未恢復進口，故採系統性查核，主要係查其法規、流程等，並與加拿大管理單位溝通，請他們回復我們的疑問。至於例行性查核，也就是前往進口量比較多的廠去查核。這次前往加拿大是做比較嚴格的系統性查核。

洪委員慈庸：你們查了哪些廠？

林部長奏延：系統性不一定是去查廠，例行性才是查廠。

洪委員慈庸：所以沒有查廠？

林部長奏延：對。

洪委員慈庸：署長要補充嗎？

姜署長郁美：這次是做從頭到尾的系統性查核，也就是從飼養場、培育場、飼料廠、屠宰場到包裝廠及出口，以及出口時做了哪些措施，所以稱為系統性查核，從養牛到屠宰以及出口一系列的廠都有查。

洪委員慈庸：所以並未特定查哪些廠，但新聞說有五個廠，這是報導錯誤嗎？

姜署長郁美：不知道。

洪委員慈庸：所以確定沒有查核特定廠，要等到實際開放進口後，才會針對特定廠做例行性的查核。在進行系統性查核後，可以確保進口的加拿大牛肉是安全無虞的？

姜署長郁美：應該這麼說，系統性查核係針對加拿大管理措施是否與其申請文件相符？其管理措施與全球各國飼養規定是否一致？尤其 2007 年飼料禁令生效，加拿大第 19 例發生後，加拿大有沒有法令或措施上的改變？我們主要是看這個。經所有專家開會討論，認為加拿大的管制措施與書面是一致的，而且即使發生了第 19 例，加拿大並沒有進行比較加強性的管制措施，加拿大認為，他們現在的管制措施就已經足夠了。第 19 例是發生於早期 70 個月齡的老牛，屬單一案件。

洪委員慈庸：所以民眾可以相信加拿大牛肉是安全的，是可以吃的？

姜署長郁美：應該說，在加拿大官方監督之下所生產的牛隻與牛肉是安全，可以接受的。

洪委員慈庸：請問「開放牛海綿狀腦病（BSE）發生國家牛肉及相關產品進口風險溝通作業程序」的溝通重點為何？

姜署長郁美：那是經濟部的。

洪委員慈庸：好，請經濟部代表說明該作業程序重點為何？要做到何種情況才算完成？

主席：請經濟部經貿談判代表辦公室陳副總談判代表答復。

陳副總談判代表克明：主席、各位委員。該溝通要點是在去年 9 月跨部會討論後，報請行政院核定設置的，主要用於處理牛肉進口所衍生的相關問題，所以不只本案，凡各國所發生與牛肉相關之議題均包含在內。加拿大案例於去年發生，我們即透過此溝通程序做了嚴格審核。誠然，每個案子的嚴重程度均不同，惟我們所訂定的溝通辦法本身具有相對的全面性，雖政府各部會人力有限，但溝通對象仍包含政府內部協調、民意代表（立法院為最主要民意機關）、民間團體（NGO）等對食品安全有疑慮的單位。

洪委員慈庸：你覺得這次溝通有做好嗎？

陳副總談判代表克明：在可以運用的人力範圍內，我們已經做到相當嚴格的程度了。

洪委員慈庸：昨天食藥署派員到辦公室向本席說明，這是這件事公開後你們內部第一次派員來溝通，讓我不知你們所謂的外部溝通到底是什麼？要做到全民溝通誠有困難，但還是可以做，尤其立法院社環委員會或其他委員會委員人數並不多，單社環委員會也才 15 名，為何不在公布前先聯絡委員溝通，直到你們都已經公布開放加牛進口後才做？本席昨天才收到說帖，沒想到五點多你們又來抽換，這是為什麼？

姜署長郁美：其實我們同仁到過委員辦公室兩次，並於 6 月 15 日左右遞送過資料……

洪委員慈庸：那是到時代力量黨團……

姜署長郁美：黨團也有去，其實各部會都有去黨團溝通，委員辦公室也去，並遞送資料。我們會針對各委員會委員所想知道的內容進行說明。昨天之所以抽換資料，是因為委員的名字似乎有一些漏列，所以我們才會補正資料。

洪委員慈庸：對，昨天本席也看了你們抽換之後的資料，因為下午 4、5 時才來抽換資料，我們也覺得非常奇怪，如果送來的資料是正確的，應該沒有必要抽換。本席今天要提醒的是，這或許是之前政府就要做的政策，新政府上任之後，還是由你們繼續執行，關於這個部分要不要開放，本席覺得大家可以充分溝通、討論，但是本席覺得這個過程太過粗糙，還是沒有做到溝通的程序，如果和民意代表都沒有辦法好好溝通，又怎麼和全民溝通？所以這部分本席還是要提醒部長，還有相關的單位也是一樣，不管是經濟部、外交部，本席覺得你們都要好好檢討。

部長，本席要提醒你一件事情，人說鐵打的衙門、流水的官，今天是你在這個位置，對過去行政單位作業時便宜行事或是不夠謹慎的部分，請你要嚴加督導。

林部長奏廷：謝謝委員。

主席（蔣委員萬安代）：請吳委員焜裕質詢。

吳委員焜裕：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知道部長很辛苦，這個決策可能是由姜署長這邊往上簽報的，可是決策的時間受到很大的質疑。這讓本席想起一件事，姜署長，前年加拿大牛肉重新開放，你記得是在哪一個時間點嗎？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在立法院休會之後的第二天。

吳委員焜裕：那時候好像正好要過新年，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對，就是元月底。

吳委員焜裕：因為程序上應該要召開專家會議，本席記得當時是專家會議一開完，你們就馬上宣布開放，對不對？那一次好像是這樣。今年的專家會議是幾月召開？

姜署長郁美：6 月 15 日。

吳委員焜裕：本席問的是今年的專家會議召開時間，查廠之後，你們不是還要開會嗎？

姜署長郁美：專家會議是在 3 月召開。

吳委員焜裕：對，上一次是專家會議開完就馬上開放，本席記得當時會議還沒有開完，你們已經宣布開放了，為什麼這次 3 月開完會沒有馬上宣布開放，而是等到現在才宣布開放呢？

姜署長郁美：因為 3 月份開完專家會議之後，我們還要把所有的會議紀錄和決議內容送到經濟部，後續所有的過程和決定開放的時間點，全部都是由經濟部決定。

吳委員焜裕：是因為新政府這樣規定還是前朝的作法就是只要開完專家會議，相關的紀錄和資料不需要送經濟部就可以宣布開放？因為那次是專家會議開完就馬上開放。當時本席有去報告，我們還沒有走出會議室，你們就已經宣布開放了，因為本席走出會議室的時候就知道開放了。這次的決策和上次有什麼不一樣的地方嗎？

姜署長郁美：如果我的記憶沒錯，那天是針對專家和民間團體進行食品安全報告，並不是專家會議。

吳委員焜裕：那天有開專家會議。

姜署長郁美：這部分的專家會議是之前就召開了。

吳委員焜裕：不是的，那天就是召開專家會議。

姜署長郁美：我們有邀請委員參加會議。

吳委員焜裕：所以是同時開會，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我們是把風險溝通會議和 BSE 的諮詢會合併召開。

吳委員焜裕：所以這部分的程序是可以操作的，你們在決策時可以這樣操作，是不是？

姜署長郁美：應該是說，關於是否開放的議程和內容，其實在那天的專家會議之前就已經討論完成了。

吳委員焜裕：是，那這一次為什麼沒有事先處理？

姜署長郁美：我們之前已經把資料送到經濟部，進行各部會之間的討論，等大家都討論完之後，那天的諮詢會和委員會還有民間團體參與，主要是告訴大家關於開放和輸入的管制措施，以及所有食品安全的年度監測計畫。

吳委員焜裕：對，本席知道。那這次為什麼沒有像上次一樣合併召開會議？如果專家會議或是食品安全小組會議可以同時召開，這樣開完會之後就可以馬上開放了，為什麼要等到現在？

姜署長郁美：經濟部找農委會、衛福部和外交部一起討論這件事情的時候，大家是希望溝通的時間可以拉長，這樣效果會更好。其次，大家希望在立法院會期當中開會，而不是等會期結束才開會，所以我們和外界進行了比較長時間的溝通。

吳委員焜裕：這麼說好像也不通，因為 3 月也是在會期中。本席想了一下，這次的程序好像和以前的決策程序不太一樣，這一點讓本席覺得懷疑。我們知道韓國也很晚才開放，韓國為什麼會開放？他們是怎麼同意開放的？

姜署長郁美：應該是說，依據韓國和加拿大的協議，在韓國和加拿大的 Agreement 裡頭，他們有談到最終調查報告這件事，當加方把報告送給韓方時就可以開放。

吳委員焜裕：本席是指之前，並不是發生新案例之後。聽說之前韓國一直不開放，加拿大還去 WTO 告韓國，有沒有這回事？他們是等仲裁完才開放嗎？韓國是不是這樣做？

姜署長郁美：這部分可能要問經濟部。

吳委員焜裕：你們怎麼會不知道呢？你們應該都有資料才對。上一次韓國是怎麼開放的？

姜署長郁美：請我們同仁說明，好不好？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吳科長答復。

吳科長宗熹：主席、各位委員。我記得當時韓國之所以開放加牛，確實是因為他們遲遲不開放，加國運用 WTO 相關規範去做爭端解決，的確是有這樣的情況。

吳委員焜裕：對，加拿大去 WTO 要求仲裁，對不對？

吳科長宗熹：在進入仲裁之前，韓國和加拿大已經透過雙邊溝通達成一定的共識，後來就……

吳委員焜裕：之前加拿大有送科學證據嘛！他們有送一份評估報告，對不對？

吳科長宗熹：對。

吳委員焜裕：加拿大那份評估報告是怎麼來的？你們都不知道嗎？

吳科長宗熹：對，這個部分我就知道了。

吳委員焜裕：因為這件事的歷史悠久，是不是？聽說他們是翻譯我們公布在網站上的評估報告，不是嗎？

姜署長郁美：現在在加拿大的官方網站就可以看到，那份評估報告是掛在外網。

吳委員焜裕：對，他們就是翻譯臺灣做的評估報告嘛！我們的評估報告公布在網站上，加拿大把這份報告翻成英文，送到 WTO 去做科學證據，對不對？所以我們的評估報告已經經過國際的檢驗了，不是嗎？有沒有這回事？

姜署長郁美：這個部分我們可能要回去再了解清楚。

吳委員焜裕：這個部分真的要確認清楚，加拿大和韓國之間的情況到底是怎麼樣，我們應該要去了了解，因為這是國際貿易糾紛，既然我們要解決糾紛，就要知道別人是怎麼做的。加拿大送給韓國的評估報告確實是我們公告在網站上的資料，因為國際上做帶骨牛肉對人體健康風險評估的報告真的很少。

當然，我們也要把程序走完，這一點沒有錯，因為風險溝通真的很重要。6 月 7 日食藥署的國會聯絡人有來找過本席，本席建議既然程序要走完，那你們一定要強化風險評估。不管是經濟部或是食藥署，你們溝通的目的是什麼？我們做風險溝通的目的是什麼？

姜署長郁美：就是希望說明這次政府的作為。如果要開放加拿大牛肉進口，關於它的安全性，應該要讓所有立法委員、民意代表和民間機構都非常清楚，要讓大家知道我們做過風險評估，還有評估的結果是如何。另外，我們各部會之間也有進行過小組討論，針對這些結論，不管是諮詢會的結論，或是風險評估的內容，還有加方最後的調查報告內容，這些都要和外界溝通。

吳委員焜裕：本席認為這次的溝通不理想，過去前朝怎麼做，我們不是很清楚，但是我們知道現在民眾對食品安全是不具信任感的，所以麻煩林部長或是何次長，未來針對食品安全方面的相關溝通工作，你們一定要去督促，因為現在民眾對食品安全是不具信任感的，如果有反對的意見或是質疑的聲音，民眾對任何決策都會產生很大的質疑，這一點真的要非常小心。

溝通不是只針對立法委員，也不是把 NGO 找來開會而已，不是這樣的，因為這不叫溝通，這是開會。溝通一定是在決策之前就要充分讓 NGO 了解，本席看到有人在質疑風險評估報告，例如質疑模型的改變參數非常少，那本席就要請問了，如果你們有看過評估報告就會知道，當我

們在做美國牛肉的風險評估和加拿大牛肉的風險評估時，差異值在哪裡？大家知道嗎？就是發生率嘛！因為美國的發生率和加拿大的發生率不一樣，但是其他的參數都一樣。

因為吃這些牛肉的都是我們的國人，而且是進口到國內來吃，可是卻有人質疑參數，本席覺得民眾不了解這方面的事情，所以這部分我們真的要充分溝通。尤其像查廠，你們一定要請可能會反對的專家去看，讓他們了解，尤其新政府強調要溝通，資訊要透明、公開，所以以後查廠時，拜託你們邀請一至兩位，如果是派五位去的話，至少要有兩位是可能會反對這個政策的人，你們不要只派支持這個政策的專家去，一定要找那些潛在反對政策的人，讓他們知道查廠是怎麼做的，讓他們了解查廠的過程，這樣他們才會相信政策，因為他們的肯定，政策才會有成功的機會。

當我們去做溝通時，事實上就是希望達成共識，並不是進行無謂的溝通，但是目前本席看到的溝通效率並不好，因為你們沒有讓所有的資訊透明、公開。而且公告在網站上的溝通也不是真正的溝通，那是被動的溝通，日本有做過研究，這類公告在網站上的溝通，其實效率並不好，你們應該要主動去向消基會報告，甚至和他們坐下來談，你們也可以和主婦聯盟坐下來談，針對那些可能會反對的人，你們都應該和他們一起坐下來好好談。

尤其是何次長、林部長，如果你們可以和一些神經科醫師談這方面的事情，因為你們的語言是共通的，如果能夠坐下來好好解釋，其實是有辦法達到共識的。例如評估報告，其實這方面的問題在國際上已經做過 4,416 項檢驗，也發表在很知名的期刊上，為什麼大家不敢去面對它，並且好好解釋，讓這些潛在反對的人了解呢？本席覺得我們錯失了一個可以讓民眾信任的機會，這部分未來真的要改善，謝謝。

主席：請吳委員玉琴質詢。

吳委員玉琴：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先請教經濟部陳副總談判代表，7 月 8 日恢復加牛輸入，這個時間點其實是經濟部訂的，衛福部只是配合經濟部，等你們核定之後他們才公布，可是卻挑在颱風夜公布，怎麼會那麼巧？你能不能說明一下？

主席：請經濟部經貿談判代表辦公室陳副總談判代表答復。

陳副總談判代表克明：主席、各位委員。如果說這是由經濟部提出的，我們不敢這麼說，我們經濟部是負責統籌、協調四個部會的對外溝通工作，7 月 8 日要恢復輸入，以程序來說，這也是經過報准的，因為這是行政流程當中的一環，我們要把案子報到行政院，由行政院核准。

吳委員玉琴：這個工作籌備多久了？從啟動、檢視、查核，包括到加拿大查廠。

陳副總談判代表克明：其實就是剛才吳焜裕委員質詢時所說的時間，風險評估是在 3 月通過，所以是從 3 月到 7 月，我也利用這個機會 response 吳焜裕委員的議題，我們 3 月進行風險評估之後，一直到 7 月才公布，這中間有四個月的時間。

吳委員玉琴：所以這四個月你們是在加強和立法院及其他團體的溝通工作？

陳副總談判代表克明：對，這四個月的溝通工作幾乎沒有停過，之所以會選在 7 月 8 日恢復進口，還很重要的一點，其實就是為了尊重立法院、尊重民意代表，所以我們內部有人建議要選在立法院開議期間公布，其實我們大可以不要這麼做，例如以前就是選在休會或是即將休會的時

候公布。

吳委員玉琴：如果你們在休會期間公布的話，大概也會被罵得很慘。

陳副總談判代表克明：對，我想一定是這種情況，所以我們當時也有把這部分考慮在內。

吳委員玉琴：關於這個過程，本席要再請行政部門釐清，其實我們這次不是開放加拿大牛肉進口，因為我們 2007 年就已經開放了，這次會恢復進口，主要是因為去年有病牛出現，所以當時才會暫停，現在只是恢復進口的措施。

陳副總談判代表克明：謝謝吳委員，這件事的確是這樣沒錯。我要向各位報告一個簡單的圖像，其實之前加拿大陸陸續發生了十幾個例子，我們中華民國政府是在 2007 年開放 30 個月齡以下不帶骨的牛肉進口，其實當時就是分階段進行，2007 年只開放不帶骨的牛肉，之後才是剛才委員提到的部分。

在 2013 年的 2 月，也就是過年期間，雙方簽定了一個議定書，也就是要進行第二階段的開放進口，第一個階段主要是開放 30 個月齡以下不帶骨的牛肉。至於第二階段，經過冗長的時間，幾近有六年的時間，我們才開放 30 個月齡以下的帶骨牛肉進口，基本上到目前為止都只開放 30 個月齡的部分，也就是小牛，因為這是不容易發生病症的階段。各位不要忘了，在我們簽定牛肉議定書的同時，加拿大從 2000 年開始，一直到 2013 年，陸陸續續發生了 18 例，據我的了解，這 18 例並沒有流入人類食用的範疇，都是在飼料方面，那些老牛並沒有流入我們人類的食物鏈。

針對這 18 例，因為我們在 2013 年和加拿大政府簽定牛肉議定書，也就是對於前面發生的 18 例，基本上我們已經幫他們 clear，不只是我們，因為這是世界公認的，是世界各國通行的標準。只是因為去年 2 月加拿大額外發生第 19 例，所以我們才會暫停進口。但是各位可以看到，政府總共花了將近一年半的時間進行相關程序，就是為了處理第 19 例。

吳委員玉琴：所以在這個過程中，經濟部已經嚴謹的再度審慎評估它的風險，以及對國人食安的影響？

陳副總談判代表克明：在今天的報告裡面，衛福部也很負責任的說明這件事情，因為他們是國內食安的最高主政機關，而且是一個專家機構。他們非常嚴謹的處理這件事，針對第 19 例，他們也詳細說明這一年半來政府內部的所有步驟，我自己也有看衛福部的報告，如果把這些步驟加起來，可以說是以數十計，每個步驟所涉及的範疇，其實不只是衛福部，各部會、專家也投入相當多精力。

吳委員玉琴：有關風險評估的部分，本席待會兒會再問衛福部。現在本席想問的是，針對這個政策，新舊政府的態度有差別嗎？剛才衛福部的報告是說，今年 4 月 8 日前行政院院長張善政和新院長林全交接的時候，也把這個事項列為重要的交接事項之一，不曉得你們當時的了解是怎麼樣？

陳副總談判代表克明：是，以一個處理這件事情的文官角度來說，我自己從來沒有感受到前後政府有所差別，因為政府都是很嚴肅的看待食安問題，各級政府都一樣，我們的……

吳委員玉琴：所以你的意思是說，新舊政府都有共識，而且是站在食安的角度進行風險評估，確認

是在安全的情況下才決定開放，前後政府的態度都是一致的？

陳副總談判代表克明：這個部分顯然是前提，在食品安全評估沒有確認的情形之下，我們經濟部也不會邀集各部會進行溝通。

吳委員玉琴：所以 4 月 8 日交接，但你們 3 月份已經做了查核報告的審查，確認之後，你們才向兩位院長報告，這樣一來他們也比較清楚相關的風險狀況，所以才會做這樣的裁示。

陳副總談判代表克明：是，沒有錯。

吳委員玉琴：好的，謝謝經濟部陳副總談判代表。接下來本席要請教衛福部林部長，其實剛剛有說到，經過一年多的審慎評估，包括查廠、查核，我們看得出來這個過程有一定的嚴謹度，而且和其他國家相比，就我們所看到的相關資料，我們大概是最晚開放的，中國大陸雖然在去年 2 月 22 日暫停，可是他們在 4 月 9 日就恢復輸入了，韓國則是到去年 12 月 30 日才恢復輸入，我們算是最晚的，一直到今年 7 月 8 日才恢復。

本席想問的是，在這個過程中，加拿大到底提供了哪些資料給我們？因為剛才的報告內容非常簡短，加拿大提供哪些資料證明他們的牛隻輸入臺灣是沒有問題的？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答復。

林部長秦廷：主席、各位委員。第一個，我們去年 11 月做實地查核時所問的問題，他們在去年 12 月回復。第二個，他們有提供最終報告，這份最終報告也有提供給世界各國，每個國家都有拿到。

吳委員玉琴：但是我們同意恢復輸入的時間比較晚，是不是？其他國家很快就接受他們的報告，我們比較慢。

林部長秦廷：對，我們比較晚才同意恢復輸入，因為我們比較嚴謹，還要做風險評估、開專家會議，事實上我們開了三次專家會議。

吳委員玉琴：這第 19 例 BSE 最主要的源頭是什麼？是飼料嗎？還是有其他原因？

林部長秦廷：目前根據專家的推斷，可能是飼料引起的機會比較高。

吳委員玉琴：那飼料的問題解決了嗎？

林部長秦廷：關於飼料的流向，他們現在有比較詳細的規定因為他們在 2007 年訂了新的辦法，這部分請姜署長答復。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加拿大在 2007 年實施飼料的禁令，也就是 SRM 的部分不可以進入飼料。這隻牛是在 2009 年出生，牠出生的地點、牧場和第 17 例相同，第 17 例比較早出生，是在 2004 年。當時加拿大並沒有其他案例出現，只有第 19 例，而且牠和第 17 例是同一個牧場。所以他們的最終報告認為這是一個單一事件，而且是早期發布飼料禁令之前所製作的飼料引起的，2007 年更新飼料禁令之後，他們到所有飼料廠查核的結果都符合現在的飼料禁令規定。

吳委員玉琴：也就是說，這個問題的原因也確定排除了？

姜署長郁美：是的。

吳委員玉琴：本席想問的是，剛剛的報告也有提到，你們的官網有公布風險評估報告，但是大家都

覺得在溝通方面，或是對大眾的溝通，其實還是有一些疑慮，可不可以利用這個時間請部長或署長說明一下，這次針對加牛的風險評估結果到底是什麼？能不能請你們簡略說明？用民眾容易懂的方式告訴我們。

需要請幕僚協助回答嗎？因為這部分很專業，所以對部長和署長來說有點困難，本席給你們一些時間說明風險評估的部分。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吳科長答復。

吳科長宗熹：主席、各位委員。風險評估的部分並不是我個人的專長，但是因為我主管這個業務，所以對風險評估的作法有一些了解。這個風險評估是依據加拿大 BSE 牛隻的推估發生率，去換算、推測它進入食物鏈的機率有多少，再以國人攝取牛肉的量，加上普恩蛋白被人吃到體內之後，在體內可能會複製、感染的預估速率，去評估吃到這個病源的健康人會感染發病的機率。

這樣推估起來，假如依照設定的參數，剛剛吳焜裕委員也有特別提出來，除了各國的發生率不一樣以外，包括國人的牛肉攝食率，還有病源在體內複製的速率，其實這些參數都是一樣的，而且我們做的這個評估其實是把國人攝食的牛肉總量都設定為攝食加拿大牛肉，或是以要進行評估的國家進口量為主，所以這部分其實都有高估。另外還要加上一些參數，就是風險因子的參數，所以評估起來的數字其實比實際上會發生的機率還要高，但是我們整體評估起來的數據結果非常低，大概都是百萬分之一以下，這是我們針對各國進口量所做的評估。

吳委員玉琴：這是各國的比較和評估。加拿大占我們輸入的比例多少？從農委會或是剛剛的報告來看，這部分好像非常低，比其他國家低很多。

姜署長郁美：是，低很多。我們的輸入最高比例是 1.7%，最低是 0.12%。

吳委員玉琴：所以看起來在風險上面，尤其是加牛的部分，和其他國家的牛肉相比，其實風險並沒有特別高。你們是這個意思嗎？好的。從這些資料來看，還有剛才經濟部的說明，以及衛福部的資料、說明，我們這次恢復輸入加拿大牛肉是屬於新舊政府交接的事項之一，這部分並沒有新舊政府的問題，因為大家都有一致的概念、共識，就是只有在安全風險評估方面沒有問題，而且合乎食品安全的要求之下，我們才會開放。

所以這不是偷偷開放，其實是討論非常久之後才同意開放，只是對於民眾端的溝通，本席覺得這部分衛福部和各部會應該要加強，雖然我們立法院知道這些事情，可是一般民眾可能是 7 月 8 日才得到訊息，所以會覺得有點倉促。相關的溝通工作不是只有透過網站，是不是有其他更好的管道可以進行相關的溝通？這部分也要請衛福部持續加強，謝謝。

林部長奏延：謝謝委員。

主席：請陳委員宜民質詢。

陳委員宜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衛福部林部長，在談論福島的輻射食品或是加牛進口的議題之前，本席想針對昨天一則新聞先向部長致謝，部長應該記得，在你還沒有上台之前，我們已經有先餐敘，而且也溝通過。那次餐敘時，其實本席有提到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就是健保核刪的時候常常是匿名，這一點讓全國的醫事人員，尤其是基層的醫療工作者都感到非常憤怒，而且覺得無奈。

如果你的車壞了，把車送去請人修理，修理之後向保險公司申請理賠的時候，例如總共花了 10,000 元，但保險公司只理賠 5,000 元，剩下的 5,000 元難道要由那個修車廠付錢嗎？一樣的道理，基層的醫療人員盡心盡力做醫療工作，把相關資料送到健保署申請給付時，你們卻核刪，像宜蘭這家診所的汪立偉醫師就碰到這樣的狀況，他向健保署申報 72 萬點，結果被核刪到只剩下 43 萬點，他說連年終獎金都發不出來了，所以才會到健保署前面絕食抗議。

其實也不是第一次發生這種事了，所以真的要謝謝部長把這個問題聽進去，其實本席 6 月 22 日也有針對具名核刪的議題向您請教過，當時也有得到您善意的回應。昨天健保署和部長諮詢了全國醫事團體及其他醫事機構之後，大家也有善意的回應，現在有七家同意這麼做，對不對？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答復。

林部長奏延：主席、各位委員。七個學會。

陳委員宜民：有七個學會已經通過，一律採用具名核刪審查。

林部長奏延：目前是先由這七個學會開始試辦。

陳委員宜民：就是由他們試辦具名審查，對不對？

林部長奏延：具名公開。

陳委員宜民：就是具名公開審查。本席覺得這一點非常重要，這也代表醫界要往前跨進一步，因為杜絕黑箱也是很重要的。而且具名審查也具有教育意義，因為醫學中心在審查這些病例時，總是需要提出一個能夠說服別人的理由，告訴他們為什麼要刪減這個部分，而不是為了要刪而刪，本席認為這是很重要的，所以這部分本席予以肯定。

今天要討論關於福島食品的問題，本席剛才也有聽了您的報告，有幾個疑問要就教於姜署長，首先就是我們現在一直在談的，在你們的報告當中也有提到是五個縣，對不對？就是群馬、福島、栃木、茨城和千葉這五縣，可是國外很多國家，包括中國大陸，其實他們暫停進口的地方不是只有這五個縣，中國大陸是暫停十個縣的產品進口，韓國好像是暫停八個縣，為什麼我們只 focus 在這五個縣？

林部長奏延：以縣為範圍全面禁止的只有兩個國家，就是中國和我們，中國是十個縣，我們是五個縣，其他國家並不是全縣的產品都禁止進口。

陳委員宜民：所以我們在縣別方面是不是應該要再考慮？是不是應該擴大，免得有漏網之魚？我們覺得很多事情的風險評估都是不怕一萬，只怕萬一。

林部長奏延：是，同意。

陳委員宜民：而且沿海的秋刀魚等等如果被污染了，而我們還是同樣進口食用，這樣就不好了，尤其國人這麼喜歡食用日本的食物。你們的報告說很多國家都已經解禁，可是解禁的這些歐美國家，其實他們對日本食物並沒有那麼瘋狂喜愛，而我們臺灣……

林部長奏延：韓國是針對部分食物，我們是針對這五縣所有的食物，所以我們還是比他們嚴格。

陳委員宜民：我們是有比較嚴格，但是禁止的縣別比較少，對不對？本席建議縣別的部分應該要再重新考慮。還有，你們說 1 月 18 日才修正、加嚴我們容許食物中原子塵或放射能的容量標準，

換句話說，在這之前的標準是比日本寬鬆的。姜署長，本席說的對不對？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應該是說日本在發生福島事故以前，並沒有比較……

陳委員宜民：日本的規定比我們嚴格，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那是指現在。

陳委員宜民：現在比我們嚴格，之前呢？我們現在變嚴格了，可是之前是比較寬鬆的，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不是的，我們在 102 年的時候有針對日本的食物做過檢討……

陳委員宜民：不是嗎？請你聽清楚本席問的問題，你們自己的報告是說，1 月 18 日才加嚴、修正我國的標準，所以換句話說，我們在 1 月 18 日之前的標準是比較寬鬆的，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是有部分比日本寬鬆。

陳委員宜民：是嘛！的確是比日本寬鬆。

姜署長郁美：但是日本之所以會比較嚴格是因為他們發生福島事故之後，才檢討把它……

陳委員宜民：對，沒有錯。所以本席的意思是說，日本的標準比我們嚴格，我們的比較寬鬆，過去這兩年來，因為我們的規定比較寬鬆，所以是不是會有一些在日本檢驗不合格的福島食品進口到臺灣來？有沒有這個可能？

姜署長郁美：不可能。

陳委員宜民：為什麼？你怎麼知道沒有？

姜署長郁美：我們在邊境做管制的時候，除了我國的標準之外，還要比照日本的標準，如果是比我們嚴格的部分，我們就會比照處理。

陳委員宜民：你們會比照日本的標準處理，但是你們一開始訂的標準是比較寬鬆的，為什麼會有兩套標準？這不是很奇怪嗎？

姜署長郁美：應該是說日本在 101 年的時候加嚴了他們的標準，所以他們的標準和大家是不一樣的。

陳委員宜民：署長把過去這個標準是怎麼訂定的，現在的標準又是怎麼訂的，針對這個過程，請你們提供本席一份清楚的報告，好不好？

姜署長郁美：好，謝謝。

陳委員宜民：因為民眾會擔心，包括主婦聯盟的一些志工，甚至從日本移民到臺灣，現在住在臺灣的日本籍家庭主婦，她在公聽會就公開說了，日本的狀況很嚴重，請大家不要吃這些東西，這是日本人自己說的，勸我們臺灣人不要吃這些進口的日本食品，所以我們也會害怕嘛！更不要說其實我們一開始的標準是比較寬鬆的，1 月 18 日之後才變得比較嚴格，所以這中間可能就會有些漏洞。

另外，我們來說一下加牛進口的問題，前面幾位委員也有談到這部分的風險評估狀況，還有這次大家比較質疑的部分，其實就是你們的程序問題，就是沒有召開專家會議，也沒有預告期。本席記得在 2015 年的時候，當時的經濟部部長是鄧振中，自由時報的一則報導曾提到他說政府會公告 30 天，讓各界充分表達意見，等大家表達完意見之後，最快在 3 月 17 日才會正式生

效。據說那次在公告 30 天之後，總共收到 457 筆意見，其中有 17 筆是反對的意見。

本席要說明的是，其實當時是有公告期的，可是我們這一次完全沒有公告期，直接趁著颱風夜公布，而且根據聯合晚報的報導還是用密件的方式傳遞訊息，你們晚間六點多發布新聞稿，其他相關部會則是當天下午收到食藥署傳來加牛開放的密件公文。所以本席覺得很奇怪，如果這是一件已經經過審慎評估的事情，為什麼要這麼擔心？而且要選在颱風夜，趁著大家忙著備戰颱風的時候突然宣布進口？署長是不是可以告訴我們，你們有受到什麼壓力嗎？

姜署長郁美：絕對沒有，我們在食藥署的……

陳委員宜民：本席說的壓力，是指部長有沒有給你壓力？

姜署長郁美：當然也不會。

陳委員宜民：部長，你有沒有施壓？

林部長奏延：沒有。

陳委員宜民：你沒有給她壓力？何次長也在現場，要不要上來說明一下？因為你主管食藥署的業務，對不對？請何次長說明一下，關於加牛進口的事情，你們有沒有給姜署長壓力？

主席：請衛福部何次長答復。

何次長啟功：主席、各位委員。關於加牛的事情，就誠如我們部長所說的，這是 4 月 8 日前任張院長和新任林院長之間的交接事項，剛才也有特別討論到，在 520 之前，其實大部分的相關工作都已經完成了。

陳委員宜民：簡單的說，你有沒有給她壓力，要他們趕快在颱風夜公布？

何次長啟功：我個人在衛福部工作，部長、我和姜署長其實都是一體的，沒有誰給誰壓力的問題，而且我們充分尊重……

陳委員宜民：你沒有打電話關心一下嗎？要他們趕快趁颱風夜公布，沒有這回事嗎？

何次長啟功：沒有，這件事情說起來，其實 7 月 8 日原本就預定要上簽，是因為考量到颱風天，媒體記者都忙於其他的報導……

陳委員宜民：所以就趕快讓它通過？

何次長啟功：也不是趕快，就是大家在這個考量之下，才從經濟部那邊傳來這樣的訊息。

陳委員宜民：所以也是有考量到颱風天的因素？那我們請問一下經濟部。

何次長啟功：絕對不是所謂的突襲或者這類的事情。

陳委員宜民：請教經濟部王次長，這是本席第一次見到你，之前我們申請到 Patent 的時候常常看到你的名字，你現在也擔任次長了。請你說明一下，這件事情是不是還牽涉到什麼因素？例如進行 WTO 談判的時候，加拿大那邊有給你們壓力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次長答復。

王次長美花：主席、各位委員。其實沒有，關於這個部分，我們是在衛福部做完……

陳委員宜民：那有交換到什麼利益嗎？

王次長美花：沒有為了這件事情去交換什麼利益，這個……

陳委員宜民：那你們做的很差喔！談判時，不就是應該要因為這樣而得到一些利益嗎？因為這是經

質的談判，我們願意進口加牛，但我們的民眾有食用的風險。結果你們沒有和他們談判，沒有要求我們要進口什麼農產品到加拿大嗎？因為這部分其實是互相的，不是嗎？

王次長美花：是的。

陳委員宜民：有沒有？你們有沒有要求我們的香蕉或者什麼農產品也要進口到加拿大？

主席：請農委會陳副主任委員答復。

陳副主任委員吉仲：主席、各位委員。就國內的牛肉來說，我們臺灣的牛肉在整個消費市場裡面擁有高品質的評價，而且是溫體牛肉，所以我們的牛肉價格非常高。

陳委員宜民：你的答復完全文不對題！我在問的不是這個。

陳副主任委員吉仲：我不會文不對題，而是確實針對問題回答。

陳委員宜民：沒有，你完全文不對題。

陳副主任委員吉仲：我沒有文不對題，就加拿大市場來講……

陳委員宜民：你不要強辯，我再問一次，請你仔細聽。我要問你的是，在 WTO 談判過程中，加拿大要我們同意牛肉進口，那麼，加拿大有沒有相對地讓我們的農產品也可以輸出到加拿大？農委會有沒有提供意見？

陳副主任委員吉仲：我們非常同意委員的看法，在整個談判過程中，如果我們退讓了什麼，那我們當然也應該相對獲得什麼東西，所有經貿談判皆然，我非常同意委員這個邏輯，而且，站在農業的角度，農委會當然要為農業部門爭取農產品輸出加拿大。

陳委員宜民：所以，有沒有？

陳副主任委員吉仲：但是就這件事而言，則是關係到我們如何執行相關國際規範。

陳委員宜民：所以沒有？

陳副主任委員吉仲：我覺得不是有或沒有的問題，我是針對這次事件的風險評估加以回答。

陳委員宜民：謝謝。沒有就是沒有，請你不要浪費我的時間。

請問陳副談判代表，你們是不是因為沒有徵詢農委會，導致在整個談判過程裡非但沒有為我國農民要到任何好處，全民卻被迫吃加拿大進口的牛肉？加拿大的牛肉難道沒有替代品嗎？我們明明可以從其他地區進口，為什麼一定要從加拿大進口？

我今天早上才跟台大獸醫學院的賴秀穗榮譽教授通過電話，她也是去年 11 月前往查廠的 3 位專家之一。我跟她在電話裡溝通，她告訴我，在查場時發現以下疑點，第一，肉骨粉的飼料線有問題，因為發生問題的 Alberta 牧場也是第 17 件 BSE，也就是狂牛症發生的地點，也就是說，在同一座牧場，先前發生了第 17 例病例，去年 2 月又發生第 19 起病例。而專家去查廠之後，發現其實是飼料線有問題，因為該牧場也養豬，餵的是肉骨粉，雖然該牧場已經不再餵肉骨粉給牛隻，但這條肉骨粉飼料線與餵牛的飼料線是同一條，可能是因此導致污染。第二，更嚴重的是，發生第 19 例 BSE 這座牧場，同一時間有 600 頭牛，卻沒有立即全面撲殺，而且有 300 頭已經賣出，包括被人吃了或是出口了，流向無法掌控。第三，該牧場對於撲殺的 300 多頭牛，完全沒有做 BSE 的病理切片檢查。其實，針對病牛腦部做病理切片檢查，是可以得知牛隻是否感染狂牛症的，但為什麼沒有做？賴教授告訴我，他們曾當場質問牧場主任，但主任也講不

出話來。

這時我們就要想到一個問題，第 17 例病例發生在該牧場，第 19 例又是在同一座牧場發生，而現在已經有 300 頭牛去向無法掌控，對於撲殺的牛隻又完全沒有腦部病理切片報告，疑點已經這麼多，更不要說狂牛症其實有 7 年檢疫期，現在加拿大就還在檢疫期內，你們竟然敢說這樣是在保障全民的健康？牛肉是有替代來源的，為什麼一定要從加拿大進口？假如你們沒有承受任何壓力，為什麼要在颱風天宣布開放？本席真的是非常痛心！你們不要一直推說是張善政交接給林全、蔣丙煌交接給林奏延，所以你們要做這件事，新政府上台之後發生的所有事情，就是新政府的責任，不要推託給前朝！這是基本態度，不是這樣嗎？否則蔡總統為什麼要講「謙卑、謙卑、再謙卑」、「溝通、溝通、再溝通」？你們今天做了這樣的事，還想推給前朝，本席完全不同意你們這樣的作為！更別說你們在 WTO 經貿談判中，既然沒有為農民爭取到任何權益，那為什麼要在這時候進口加拿大牛肉？我在瑞士時，與當時的駐 WTO 賴幸媛全權代表討論這一點，當時是談到美豬議題，也同樣認為這是政治議題，若不是政治議題，何必選在此時做這件事？坦白講，加拿大牛肉是有狀況的，這樣的狀況、這些疑點，查廠教授也都在報告中提出了，更早一點，執政黨的劉委員建國也曾提出這些疑點，他提出這些疑點的時刻，還是在你們公布之前，不是嗎？7 月 8 日之前，劉委員建國就在這裡，也講過類似的問題，只是他沒有那麼清楚地點出來，但他在看到報告之後也提出疑點。對於你們竟然會做出這樣的事，本席其實很難過。

會議一開始，洪委員慈庸曾問你們為什麼要在昨天 5 點抽換報告，我告訴你為什麼，因為我前天已經罵過你們一次了，你們根本沒有來溝通過，就把我的名字寫進去。你們宣稱曾經跟我溝通，其實只是偷偷塞了東西到我辦公室門底下，根本沒來溝通，你們的報告，我也從未看到，你們的人也沒有來，卻把我的名字放進報告！我告訴你，對於這件事情，我跟你沒完沒了！你怎麼可以做這樣的事？更別說加拿大牛肉仍未度過 7 年檢疫期。你們到底在做什麼樣的事情？部長，請你仔細聽。這種狀況若是再發生，接下來的就是含瘦肉精的美豬，你們是不是也打算不溝通？再來就是福島食品，是不是過程也會一樣，沒有 SOP，也都要在颱風天突襲宣布開放進口？我認為，這是非常不恰當的作法，可不可以請經濟部針對 WTO 談判過程給我一份報告？農委會可不可以也給我一份報告？

王次長美花：好，經濟部會提報告給委員。

陳委員宜民：可不可以檢討一下？

王次長美花：是。

陳委員宜民：農委會呢？

陳副主任委員吉仲：我們會提出完整報告，而且報告中會呈現台灣肉農不會因為加拿大牛肉進口而受到損害。

主席：請陳委員曼麗質詢。

陳委員曼麗：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大家在颱風天看到加拿大牛肉要開放進口的消息，讓我們發現政府在風險溝通上出了問題，因為到現在為止，我們都還不知道加拿大第 19 例狂牛

症病例是如何發生的。衛福部在與民眾溝通時，必須把第 19 起案例講清楚，大家才知道前因後果，以及狀況究竟如何。

剛才吳委員焜裕提到，溝通其實應該在決策之前。我也聯想到，上次食藥署來跟我溝通時，我個人感覺有點像是說明會，因為食藥署當時只是告知我們事情是如此這般，導致我不知道對於這個議題還能做些什麼，因為當天看來，食藥署就只是說明。而我認為，要與民間團體溝通，其實可以更公開、透明，邀請大家一起來溝通。請問衛福部林部長，你現在可以向大家說明一下加拿大第 19 起狂牛症病例的前因後果嗎？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答復。

林部長奏廷：主席、各位委員。加拿大第 19 例是去年 2 月發生，我方也組團前往調查，結果認為，應當與飼料比較有關係。剛才陳委員宜民也提到同一批牛流向的問題，該批總計有 749 頭，加拿大方面也都很詳細地向我們回復，在最終報告中，流向等所有狀況都交代得非常清楚，即使是飼料也有很清楚的流向。事實上，對於系統性查核要求，加拿大去年 12 月已經回復，最終報告也提供給我們，而且是世界各國都有，所以，剛才委員提到的那些問題，大部分都已經解決。

陳委員曼麗：我們在溝通時，應該邀國人一起來溝通，但國人很多，所以也不知道怎麼邀集這麼多人，畢竟要邀 2,300 萬人很麻煩，所以，有時候會邀請一些重點團體溝通。可是，假如溝通是公開的，其實可以公布時間與地點，無論是醫師或農友，只要有興趣，就可以參與，我認為這樣的溝通就可以達到公開、透明的效果。這個構想可以給衛福部參考，希望你們以後在溝通時，尤其是對於國人關心的議題，能夠更加公開透明。

處理涉外事務，談判代表或外交代表在進行國際溝通時，也許有些可公開、有些不可公開，那麼，哪些可說與哪些不可說，我希望經濟部與外交部也能讓我們稍微了解一下，這樣我們才知道衛福部在處理時，是不是還有一些狀況可以其實掌握得更好。請問經濟部王次長，你的看法如何？

主席：請經濟部王次長答復。

王次長美花：主席、各位委員。以台加為例，雙方確實有定期與不定期的經貿交流與議題討論。其中一些議題，每次討論時的狀況都不一樣，所以在尚未成熟以前，可能也不適合對外宣布。

陳委員曼麗：所以，基本上是在外交系統已經溝通到一定程度之後，衛福部才開始對外溝通嗎？

王次長美花：應該是衛福部的風險評估最重要，這個工作一定要完成，完成之後，才會進行後續溝通。等衛福部與國人之間的溝通比較沒有問題之後，才是由經濟部與外交部聯洽，看看後續有哪些問題要對外說明。

陳委員曼麗：我要強調的是，源頭管理非常重要，尤其是國外輸入的案例。衛福部曾經宣示要「三管五卡」，很多人大概對於「三管五卡」都琅琅上口，但我認為最重要的其實在第一關，也就是源頭管理，而我們對於管理源頭也有一套審核機制。請問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我國要求加拿大提供 3 樣文件，但我不知道加拿大農業部獸醫官核發的文件，無論是檢疫證明、輸材證明或衛生證明，能夠證明什麼？能證明他們的牛肉並非高風險、不含瘦肉精、沒有狂牛症因子、

又是 30 個月齡以下的牛肉嗎？我想請教一下，這樣的證明文件能證明什麼樣的資訊，還是只是形式上一定要跑的流程？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檢疫證明是由農委會防檢局針對疫病部分，要求對方國提出證明。衛生證明則由食藥署提出，是要對方證明牛隻屠宰時的衛生條件必須符合當地國規定，而對於這些規定，我們也已經透過系統性查核確認符合我們的要求。

陳委員曼麗：所以，對方根據我國三管五卡規範提供的證明文件，看起來都足以平息台灣的擔憂與滿足我們的需求，是這樣嗎？

姜署長郁美：是的。就衛福部來說，第一，對方一定要證明是從 30 個月齡以下牛隻所屠宰出來的牛肉。第二，在屠宰當時，SRM 也就是風險物質必須已經去除，是乾淨的牛肉。第三，不能用空氣槍屠殺牛隻，而是要用針刺，這是避免受到 SRM 汙染最重要的一項內容。

陳委員曼麗：在我們的三管五卡管制中，對於源頭管制有一套規範，包括必須來自經過我國認可的肉品工廠，那我們如何認可對方的工廠？

姜署長郁美：這個部分，加方必須提供資料。

陳委員曼麗：加方提供的資料有多少家？我們會如何認可？要前往這些工廠實地查訪嗎？

姜署長郁美：先由加方提出合格工廠，我們再張貼在網站上，進口商的進口來源必須是這些合格工廠，我們才會接受進口商報驗。

陳委員曼麗：重點是「合格」二字，是在什麼時機認定？

姜署長郁美：是由加拿大官方認定。

陳委員曼麗：加拿大官方？由於我們對於輸入食品有一項系統性查核，另外還有例行性境外查廠，所以，根據我的認知，應該是指我方境外查廠之後，才會發出核可吧！要是我國進行境外查廠，經濟部 and 外交部也會一起前往嗎？

王次長美花：不會，因為這個領域太專業了，境外查廠一定要針對專業部份調查是否符合我方要求，也就是說，即使加拿大官方已經核可了，但是我們在查核時，重點還是在於我方認為品質是否符合我們的要求。

陳委員曼麗：所以，境外查廠就由衛福部自己去做就好，經濟部 and 外交部都不用參與吧！

王次長美花：對。

林部長奏延：農委會也會參與，也就是本部、農委會以及專家學者。

陳委員曼麗：我在意的還有一點，就是我們到當地查廠，到底查到什麼東西，都需要確認、核准，查核人員回國以後，也必須針對查核資料提出報告，那報告要向誰公開？我想了解一下這個部分。

姜署長郁美：這些查廠報告都會在網站上公開，我們也會提交本部諮詢會討論，包括在這次查廠時發現什麼問題以及如何解決。

陳委員曼麗：你的意思是說，你們查過廠之後，會在網路上公布結果，台灣的進口商就會去參考這些名單，在名單上的廠商，進口商才可以去接洽嗎？

姜署長郁美：應該不是，第一，恢復開放前，加方會提供我們工廠名單，代表這些工廠符合台灣的需求，所以可以出口肉品。但未必每一家最後都會出口給台灣，也許只有 10 家廠商會出口肉品給台灣，在這 10 家當中，我們會依據出口量排名，出口量最大者，就屬於我們優先查廠的對象。有一年，我們就查了 9 座工廠。

陳委員曼麗：意思是這次發生第 19 例病例的工廠在我們的排序上是名列前茅的？

姜署長郁美：那是飼養場、畜牧場，不是屠宰廠，我們去查的是屠宰場。

陳委員曼麗：你們是去加拿大查核屠宰場？

姜署長郁美：是。

陳委員曼麗：好。

衛福部在 6 月 28 日預告餐館業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衛福部在談的廚餘，基本概念就是一般坊間在做的廚餘後續利用，包括做為飼料、硬脂酸等，我想了解一下，衛福部到底有多少管制對象？因為我們要管制的是餐館業喔！

林部長奏廷：我請本部食藥署鄭簡任技正答復。

陳委員曼麗：請簡短回答，如果沒有資料，可以補書面資料給我。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鄭簡任技正答復。

鄭簡任技正維智：主席、各位委員。針對餐館業，目前只要有規模或連鎖業者，我們就會要求。

陳委員曼麗：限於時間，請補送書面資料給本席。

接下來要與衛福部林部長討論的是，在迪士尼樂園，會用廚餘來做沼氣發電，這個部分可以說是非常現代化的，而且他們沼氣發電所供應的量也是非常大，如果我們也能有一些先進作為的話，我們就可以在這方面把它做得更好。我不知道部長是否有看過這個影片，如果沒有的話我可以 LINE 給你。

林部長奏廷：我們再跟環保署研究。

陳委員曼麗：還是回到廚餘的部分，因為環保署會管廚餘，但我想問一下，衛福部做了這個公告之後，我們的管制對象還有管理的人力，後面要再做的預估數量大概有多少？你們到底有沒有人力和能力去處理？

姜署長郁美：其實現在用人去管事情已經不是那麼進步，當然我們會用系統去管……

陳委員曼麗：用系統管，是請大家回報嗎？

姜署長郁美：是，然後我們再去做後續的 random 稽查。

陳委員曼麗：我還是很在意後端是否有一些前衛、比較進步的作法，而且這也跟我們國家整體部門有關，除了跟環保署以外，如果是能源的方向，就要跟能源局，如果跟飼料有關，就要跟農委會，就是要跟相關部會做很好的溝通。因為一般我們都說餐飲業的浪費文化，所以可能剩下來的廚餘還是滿多的，因此我希望能好好跟部會、民眾與業者做多方溝通，謝謝。

林部長奏廷：好，謝謝委員。

主席（陳委員宜民代）：請鍾委員孔炤質詢。

鍾委員孔炤：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剛上任 2 個月，特別忙碌，除了今天的報告之

外，前面還有醫生納進勞基法，再加上醫院的評鑑制度，我看你頭髮白很多，但是我發現何啟功也有白髮了，代表衛福部工作確實繁忙、繁重，畢竟食安的把關是在你們這邊，這也是民眾最關心的。今天的報告，不只是你們衛福部，相對的外交部、經濟部與農委會其實都有相關，最主要就是因為加拿大牛進口。剛剛很多委員都有質詢、也在質問，包括陳宜民委員也認為昨天傍晚為什麼要把相關的文件資料都收回去，我看他拿麥克風質詢的時候，氣得手都在發抖。你們自己在作業上，是否要重新去做檢討，最起碼在沒有徵詢委員同意之前，不要把他列進去，說你們有溝通到，因為這是他自己的權益。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答復。

林部長秦廷：主席、各位委員。我想食藥署會放進去的原因，是他們有去溝通，但是沒有碰到委員本人，大概是這樣子。

鍾委員孔炤：沒關係。我要跟部長請教的是，為什麼加拿大牛肉的進口，大家都在說為什麼要在 7 月 8 日颱風天？然後大家也質疑風險管控，還有為什麼之前不做充分說明、溝通跟宣導，讓外面的 NGO 團體還有民眾造成更大的疑慮，有點像是在颱風夜用突襲的方式，在各種的網路裡面，大家都有不同的揣測。我想問一下，為什麼會特別選在那個時間點？

林部長秦廷：關於颱風夜的問題，我要再做一次澄清，我們是在 7 月 6 日收到經濟部的函，行政院已經核定在 7 月 8 日上午正式恢復加拿大牛的進口，往例都是當天會宣布，可是當天是颱風最厲害的時間，全國都停班停課，所以我們提早一天在 7 月 7 日宣布。

鍾委員孔炤：所以那個時機點很重要，人家就會說那你不會晚一天嗎？禮拜六公布就好了啊！禮拜天大家放假，禮拜一大家上班都在討論。對於時機點的拿捏，最主要我還是覺得在整個溝通、說明跟宣導上，還是不足，所以會讓民眾有這種疑慮，不管你們再怎麼做事後的說明，民眾的存疑還是在。對於加拿大牛肉的開放，我昨天看是張善政前院長特別拜託林全院長，希望能針對他放心不下的議題，在換黨執政之後也能夠延續。我想這是共同承擔，而不是推給上一屆的執政者，這應該是用共同承擔的方式去做處理，所以你面對的就是當時張善政前院長列為交接事項，他說當時對此都有相關的溝通，是因為衛福部的相關資料沒有充分準備，所以最後卡在經濟部，我不知道這個訊息是對的還是不正確？

林部長秦廷：我當時還沒上任，可否請署長來說明。

鍾委員孔炤：最後程序沒有走完，到底是卡在哪裡？它的轉折點是在哪裡？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應該是說在經濟部所訂的 SOP 裡面，當衛福部已經把所有的風險評估、查核跟最後的調查報告收到以後，我們把最後的結論送到經濟部去開小組會議，小組會議上的討論是認為我們的最後結論應該要寫清楚是可以開放還是不可以開放，或是怎麼樣，所以會上是認為還有一些不足的地方。

鍾委員孔炤：所以就被退回？請經濟部王次長說明。

主席：請經濟部王次長答復。

王次長美花：主席、各位委員。我想還有一個很大的部分要做，就是風險溝通，所以在 4 月之後，

其實進行了非常多的溝通程序，這個也都是要花時間。

鍾委員孔炤：所以原來是在 520 之前就應該要開放？是因為後來有衛福部沒有準備充分的說明資料，所以最後包括剛剛次長特別提到，是因為在後面的風險管控，還有一些說明沒有很清楚，所以沒有辦法去推動？

王次長美花：就我的理解是在 4 月之後，覺得應該在風險溝通的部分需要有很多的強化，所以有很多場次的風險溝通都是在 4 月之後進行的，我想國人對食品安全都相當關切，所以充分的溝通是非常有必要的。

鍾委員孔炤：所以最後這二個月，包括外交部、經濟部、衛福部跟農委會大家都充分溝通過後，才選擇在 7 月 8 日公布？

王次長美花：對外溝通，對。

鍾委員孔炤：次長請回。部長，其實加拿大的狂牛症是在去年 2 月，食藥署署長剛剛回答過很多委員，你們有去加拿大實地看過，包括他們後續的風險管理、飼料管理、飼養環境等等，我不知道我們看了之後，有哪些的措施及改善方法？因為剛才經濟部次長也提到風險管理的部分，因為有些部分確實沒有說明清楚，他們認為風險的管控非常重要，當時你們看完之後回來的說明報告，請問現在你們有哪些新的管理措施跟改善方針？

姜署長郁美：委員是指加拿大還是我們？

鍾委員孔炤：你們當時去加拿大，看完之後，你們後來決定要開放。我後面本來就會問你有關我國的風險管控，現在我要先問你關於加拿大的部分，你們看完之後，有沒有新的改善方針？

姜署長郁美：在加拿大查核時，不論是肥育場、飼料廠或是屠宰場等等，其實查核的委員都詢問了一些問題……

鍾委員孔炤：因為我的時間不多。其實我的圖表裡，這些都是到網路抓的，加拿大的食品檢驗局自己都有一套的加強查檢，你們風險管控的內容跟這個是完全一樣的嗎？

姜署長郁美：是。

鍾委員孔炤：是一致的？所以你們認為加拿大的風險管控是非常嚴格的？

姜署長郁美：在他們最終的調查報告裡認為他們現在的風險管控是可以接受的……

鍾委員孔炤：所以台灣跟加拿大是同一等級的風險等級？

姜署長郁美：我們是風險可控制，在 OIE 的分類裡……

鍾委員孔炤：同一等級嗎？所以我們是同一等級的風險？

姜署長郁美：是，風險可控制。

鍾委員孔炤：也就是限制風險的地區，我們的風險是有控制的，跟加拿大的境管都一樣？

姜署長郁美：我們可能要請農委會……

鍾委員孔炤：請農委會？

姜署長郁美：因為養牛是他們主管的。

鍾委員孔炤：好，沒關係。如果有這些病例，你們剛才也提到有新的措施，對於台灣本土牛肉的生產，你們也提了相對的因應措施。我要問的是，對於我們重視的食安，台灣本土的防疫措施是

不是應該隨著加拿大並進？這個問題一定要農委會回答嗎？

姜署長郁美：國內動物的防疫……

鍾委員孔炤：你就直接說你們跟農委會大家一起把防疫工作做得非常嚴謹，這樣答復就好了，還要請農委會來？你們是食藥署，大家問來問去還是會問到衛福部，人家每次問農委會的就是瘦肉精跟美豬，至於狂牛症的問題，大家就是找你們了。

姜署長郁美：是，在國內不管國內國外的肉品，其實我們跟農委會都共同監控食安的問題。

鍾委員孔炤：請問署長，狂牛症的潛伏期大概有多長？去年還發生 19 例，它的潛伏期還有多長？

林部長奏延：潛伏期大概 7 年至 10 年，人類的潛伏期還更長，人類可能長達 40 年……

鍾委員孔炤：我是問你牛的潛伏期。

林部長奏延：牛的潛伏期大概是 7 年至 10 年。

鍾委員孔炤：去年還發生 19 例！

姜署長郁美：所以牠是 70 個月齡的老牛。

鍾委員孔炤：我講個笑話，最近為了 2 例、1 例，突然來了 19 例，大家都會搞混。我想問的是，這些案例是垂直感染還是飼料感染？

姜署長郁美：這一例是典型的，典型的意思就是應該是從飼料來的。

鍾委員孔炤：飼料的使用來源，其實我們在民國 90 年的時候就禁止過，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對，92 年。

鍾委員孔炤：但是現在的水產漁業跟肥料還是在使用，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飼料管理是農委會的權責，我們會跟農委會加強溝通。

鍾委員孔炤：我現在要問的是這個飼料的管理，請問現在水產、養殖業或是肥料是不是還有摻配，是不是還在繼續使用？因為你們一直提到我國的風險管控都很好。請問現在有沒有使用？都還在使用嗎？所以我們只禁止反芻動物而已？只有禁止牛跟羊使用這些飼料？

姜署長郁美：在 OIE 的分類裡，雖然我國沒有發生狂牛症的案例，但是我們為什麼會被分類在風險可控制的等級就是這個原因。

鍾委員孔炤：就是因為這個原因？那你們有沒有檢討過？

姜署長郁美：因為肉骨粉的原因。

鍾委員孔炤：如果是因為這樣的原因，那你們是不是要重新檢討？

姜署長郁美：我們把資訊提供給農委會，由農委會來做農民飼養飼料廠的全面檢討。

鍾委員孔炤：其實我要詢問的是這個飼料的來源—肉骨粉，同一農場發生同樣的事件，你們也去查訪過，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是。

鍾委員孔炤：你們在查訪的過程中，只看一間農場，是只看發生狂牛症的農場，還是其他的農場都一併查訪？

姜署長郁美：狂牛症發生第 19 例的農場已經被管制了，限制出入，所以不會去查訪，但是第 19 例的報告是由加國的官方向我們做報告，他們的管理規定……

鍾委員孔炤：最後我想問你的是，當時 2009 年加拿大就是因為向 WTO 提出貿易仲裁，所以韓國才開放進口牛肉，你知道嗎？

姜署長郁美：不清楚。

鍾委員孔炤：當時是透過仲裁，因為仲裁的結果，韓國輸了，所以韓國不得不同意開放。不要忘了，當時在仲裁中，台灣也是第三方。所以加拿大那一次會提出訴訟，韓國立場是要求達到韓國養殖牛肉的法規，本來加拿大就已經達到這個標準，所以韓國在那一次的仲裁裡輸掉了，不得不在 2012 年再度進口。我們要反求諸己，我認為國內牛肉的管理，不論是飼料、養殖環境或是屠宰場等都應該要有高標準，對於我們的食安問題，尤其是對牛的檢視，台灣才 2 萬 7,000 頭牛，對嗎？

姜署長郁美：台灣在牛肉的總消耗量大概是 6%。

鍾委員孔炤：台灣養殖的牛大概是 2 萬 7,000 頭牛，你們的檢驗報告是占 3%。我的質詢時間到了，今天透過這個質詢就是希望衛福部跟相關單位雙方的橫向聯繫能夠做得更好，當宣布進口加拿大牛肉時，我們應該廣為宣導，才能夠解除民眾對於食安問題的疑慮，這才是我們最重要的目的。謝謝。

林部長奏延：謝謝委員。

主席（王委員育敏）：報告委員會，在本席質詢完之後，休息 5 分鐘。

請蔣委員萬安質詢。

蔣委員萬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我要請教部長，國人其實更關心的是，一旦我們吃了感染狂牛症的牛肉，可能會對人體造成什麼影響？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答復。

林部長奏延：主席、各位委員。這會造成腦部的空洞化，而且會越來越厲害，所以會出現很多神經學的症狀，而且會死亡。

蔣委員萬安：一開始會憂鬱、焦慮、產生幻覺，之後走路不穩、行動困難，最後智力衰退，甚至有痴呆的狀況。通常發病後，大概一年內就會死亡。部長知道發病後的死亡率是多少嗎？

林部長奏延：幾乎是 100%。

蔣委員萬安：對，是 100%。這是非常嚴重的，所以國人對狂牛症一直非常憂慮，擔心吃到含有狂牛症的牛肉，但是在衛福部提供的報告或說帖裡，都沒有特別著重於這點。

今天衛福部在報告中提到有派員去加拿大實地查訪，所以我還是要問部長或署長，到底我們去加拿大看了什麼？我們做了哪些查訪，到底去看了哪幾家？就我們的瞭解或聽聞是說實際去看了一兩家而已。部長或署長是不是能針對這個部分做充分的說明，到底我們去看了什麼，看了幾家，派了多少人去？讓民眾能充分了解，解除民眾的疑慮，所以部長是不是可以說明一下。

林部長奏延：這是一個系統性的實地查核，參加的專家學者有幾位教授，就是台大獸醫學院的教授、屏科大教授與中台技術學院教授，詳細的內容請署長來說明。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這次去加拿大做安全性查核，主要的對象包括加拿大食品檢查署、加拿大 BSE 國家檢測實驗室。我們去看他們的檢驗與牧場、肥育場、飼料廠、屠宰場及化製廠，因為化製廠裡有一些 BSE 的物質，看他們如何銷毀。我們的查核重點包括他們的食品衛生安全管理措施與作為，還有中央與地方之間的分工與執行的情形，以及飼料鑑定管制的措施。另外，加拿大有一個特點，就是他們有牛籍管理，還有屠宰場與分切場的作業。我們要瞭解他們對 BSE 的監測計畫與飼料鑑定的落實。我們主要是做這件事情。

蔣委員萬安：我們的確有派人去，不管是官方或相關的屠宰場，我想瞭解的是你們到底去看了幾家肉品加工屠宰場或牧場。你們到底去看了幾家？

姜署長郁美：在整個查核行程裡，我們去了 14 天，中間除了跟加國之間一定會有的起始會議之外，還有報告與很多的時程、路程，其中實驗室是重點。

蔣委員萬安：你們有沒有去看發生第 19 例狂牛症的牧場或屠宰場？你們總共看了幾家？撇除這些官方的會議，你們到底實地去看了幾家屠宰場或畜牧場？

姜署長郁美：5 家。

蔣委員萬安：第 19 例那家有沒有去？

姜署長郁美：那是被管制的。

蔣委員萬安：被管制沒辦法去？

姜署長郁美：是。

蔣委員萬安：你們如何選擇這 5 家？

姜署長郁美：這 5 家包含肥育場 1 家、飼料製造工廠 1 家、化製廠 1 家、屠宰場 1 家。

蔣委員萬安：屠宰場只有 1 家嗎？

姜署長郁美：對。肥育場有 2 家。

蔣委員萬安：今天民眾質疑的是，你們去看屠宰場，實際瞭解真正會發生可能感染狂牛症的牛隻養殖，尤其是屠宰場這個部分，其實我們只去了 1 家，其他包括飼料廠等，並不是我們真正關心的，所以大家才會覺得派員去看 14 天，結果只看了 1 家屠宰場，而且還不是發生第 19 例狂牛症的牧場，所以我們會懷疑，我們到底能不能充分的了解？我們去也是加拿大政府的安排，我們也是實際去考察到底加拿大政府提出的最終調查報告，是不是符合所有的規範，所以今天不是加拿大政府安排或我們去看了，他們怎麼說，我們就覺得是怎麼樣。我們並不是充分的去很多家看，實際瞭解是不是真的完全沒有狂牛症的疑慮，這才是我們比較擔心的。顯然我們去實地查訪並沒有做到充分落實的調查，就做了這樣一個報告。署長是不是能夠解釋我們為什麼沒有全面去做實地訪查。

姜署長郁美：其實 OIE 世界動物衛生組織有提醒各個國家如何預防牛隻感染 BSE，其中最重要的就是飼料，飼料裡絕對不能添加肉骨粉。其次是屠宰時 SRM 要如何去除，以及屠宰時不應該用空氣槍去打擊腦部，以免污染到其他肉品。這種 CCP 點是我們去屠宰場看的時候必須看的，還有飼料裡有沒有添加肉骨粉也是一個重點。

蔣委員萬安：對，飼料管制是最重要的，因為牛隻會受到感染，是因為使用到受感染的飼料。

姜署長郁美：我們去看飼料場的原因，就是要看他有沒有實際符合加拿大官方 2007 年的飼料禁令，不准添加肉骨粉在肉禽類動物的飼料裡。還有，製造時有沒有交叉污染，就像剛才陳宜民委員提出來的，我們在現場都有提出這些質疑，事後他們也會給我們一些報告來解釋這些疑問。

蔣委員萬安：好。其實剛剛也提到有所謂的檢疫期，很多專家學者也提出，最符合食安的標準是 7 年沒有出現相關的病歷才可能從疫區除名。加拿大在 2015 年 2 月發生第 19 例狂牛症，顯然並未達到 7 年沒有出現相關病歷，為何我們現在就可以解除禁令，開放加拿大牛肉進來？

姜署長郁美：剛剛委員說的是病歷，雖然第 19 例是屬於典型的案例，但是在加方最終的調查報告裡認為這只是一個個案。我們進口的是 30 個月齡以下的小牛，就是這種牛隻的肉品才可以進來，因為牠有 70 個月齡，又在同一個牧場，所以他們認為這是個案，而且是屬於早期的飼料禁令之前的飼料所污染的。

蔣委員萬安：不過專家還是覺得要安全無虞的話，真的要從疫區除名，要 7 年都沒有相關的案例或病歷。現在我們進口的是 30 個月齡以下的小牛，所以署長是這樣解釋的。我看了衛福部的說帖，你們的理由是說目前全世界只有臺灣還沒有開放加拿大牛隻，之前包括中國大陸、韓國都有暫時輸入，但是現在都開放了。本席認為，這不能當成我們必須開放的理由，並不是其他國家開放，臺灣就一定要開放。我覺得這點在邏輯上是有謬誤的。

其次，衛福部在說帖裡還提到，加拿大牛肉市場占的比例非常低。署長剛才也提到這次的市占率最高是 1.75%，最低是 0.12%。既然市占率這麼低，為什麼一定要急著開放含有風險的牛肉進來？這點署長是不是可以說明一下。

姜署長郁美：我國在 96 年就開始進口加拿大牛肉，不是現在才有的事情。長久以來，我們與加拿大的關係非常好，尤其是外交與經貿方面。凡我邦交國有經貿議題時，都會經由外交或經濟系統提出請求，我們會依據內容做風險評估與技術性查核，唯有安全無虞者才能形成這樣的經貿關係。

蔣委員萬安：重點不在於之前有開放，而是出現狂牛症案例後引起國人擔憂，故而政府站出來把關，暫停加拿大牛隻與牛肉進口。這次大家所提出的質疑是，為什麼會急著在颱風夜宣布恢復進口加拿大牛肉？為何不先做好對外溝通工作，反而以此方式來突襲開放？既然衛福部在說帖及風險評估報告中都提出很多證據顯示，加拿大牛肉是安全無虞的，那何不大大方方、開大門走大路，說明清楚，而非突然在一個大家急著準備防颱的夜晚宣布開放！你們僅憑一紙新聞稿宣布這件事，即便全球都認為狂牛症影響人類的風險很低，但政府還是有責任向民眾說清楚。正因為你們選在這種時機點上，這不僅引人質疑，更有偷偷摸摸、偷渡、突襲的嫌疑！

姜署長郁美：是，這點我們的確需要檢討，也非常同意委員意見。日後若有其他類似議題，我們會在必要時對所有民眾、民間團體或委員們做分別溝通，這是很需要的。

蔣委員萬安：接下來我們所擔心的，就是日本福島五縣產品進口問題，請問衛福部對於開放福島五縣產品進口一案有何規劃？時程為何？未來若真的開放，會不會也採取這種突襲方式處理？或者你們會徹底檢討，務必經過充分溝通與說明？倘若你們已經做了風險評估、開過專家會議，可否直接上網公布，好讓民眾得以清楚瞭解，而不是最後一刻才突襲、偷渡開放，甚至直到開

放後才告訴我們風險評估及專家會議的內容，這點部長是不是可以承諾？

林部長奏延：一定會，而且日本食品開放與加牛並不一樣！加牛適用輸入辦法，無須公告、預告，但日本食品必須預告與公告，兩者是有差別的。

蔣委員萬安：現在已經在做風險評估嗎？

姜署長郁美：其實食藥署一直在注意日本對福島五縣市食品的自行管理，相關內容日本均公布在官方網站上，非常透明清楚。至於邊境其他 42 縣市進來的食品，食藥署網站上也清楚公布，甚至今天進來幾件？我們檢驗了幾件？有沒有問題？這些訊息都是很清楚的。有關委員對後續溝通的建議，我們一定會做。

蔣委員萬安：你們現在開始做風險評估了嗎？

姜署長郁美：日本就有做風險評估……

蔣委員萬安：所以我們還沒開始做？

姜署長郁美：我們有輻射污染殘留標準，只要不超過標準，其實依照我國食安法規定是可以的。

蔣委員萬安：所以我們現在只有一個標準，且尚未針對福島五縣市食品做風險評估？

姜署長郁美：我們正在蒐集水產品的資訊。

蔣委員萬安：一旦開始進行風險評估，或者召開專家會議，請立即上網公布，不要等到開放後才公告，這點署長可以承諾嗎？

姜署長郁美：我們會評估委員所提意見，至於溝通與資訊公開這部分，我們一定會做。

蔣委員萬安：謝謝。

主席（蔣委員萬安代）：請王委員育敏質詢。

王委員育敏：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有關開放加牛進口一事，不只關乎衛福部，其實經濟部也扮演了滿重要的角色，這讓本席很好奇。從時間來看，與食安有關的溝通均由衛福部出面，但報請行政院，請行政院核定開放日期者，卻是經濟部！到底開放加拿大牛肉進口的真正主責單位，與最後拍板定案的單位到底是誰？是經濟部還是衛福部？

主席：請經濟部王次長答復。

王次長美花：主席、各位委員。雖然衛福部必須做風險評估管理，但政府是跨部會的……

王委員育敏：所以由誰主導？是不是經濟部？

王次長美花：經濟部負責風險管理程序，至於主簽，也是由經濟部負責。

王委員育敏：主簽是經濟部？

王次長美花：是。

王委員育敏：所以最後拍板定案並行文行政院的是經濟部？既然如此，為何會挑一個月黑風高的颱風夜，由食藥署發新聞稿公布，而非經濟部？

王次長美花：內部跨機關間協商時，公文由經濟部來簽，至於實質管控是衛福部……

王委員育敏：我覺得有點權責不符，外界會認為這件事責在食藥署，但其實經濟部才是實質的主責單位。通常跨部會業務是這樣的，誰向行政院報告、誰行函，誰就是真正的主責單位！關於重新開放加拿大牛肉進口一事，到底是健康議題或經貿議題？是經濟部先與加拿大談好了會儘快

開放，回來後才請食藥署儘快做風險評估？有沒有先射箭再畫靶的問題？

王次長美花：絕對沒有……

王委員育敏：你們沒有承諾在先？

王次長美花：沒有，這是最重要的一件事，是食安問題。

王委員育敏：何時決定 7 月 8 日這天公布？從 6 月 17 日至 7 月 8 日不到一個月，當大家在 6 月 17 日提出問題時，食藥署都還說要與民間團體溝通，等待行政院拍板定案。是不是行政院已經有腹案、有日期了？有沒有答應加拿大預計在何時開放？否則時間點太近了！6 月 17 日才說沒有時間表，馬上不惜在 7 月 8 日颱風來之前宣布？看起來你們是有點著急！次長，這件事有這麼著急嗎？

王次長美花：有關風險的溝通一直持續在做……

王委員育敏：但尚未完成啊！民間團體也都有意見，為何急著拍板定案？

王次長美花：我們做了非常多的溝通，且各部會都有做……

王委員育敏：本席是社環委員會的召委，都尚未針對這件事與食藥署坐下來做面對面溝通，也沒有探討，甚至沒有排定相關的專案報告，好讓委員有機會詢答與公開討論，難道你們真的認為這樣的溝通算充分？蔡英文總統所標榜的最會溝通的政府，難道這樣的溝通能量就算全面性的溝通？你認為到目前為止對這件事情的處理已經有達到跟整個社會全面性的溝通了嗎？有包括國會這一塊嗎？國會是最高的民意機關，光是跟本委員會的溝通，本席要請問你們有真的跟哪幾位委員坐下來好好的去討論這個議題？有沒有超過一半？有沒有三分之一？

王次長美花：經濟委員會、外交委員會跟……

王委員育敏：本席是問社環委員會，在社環委員會的委員裡面，有沒有超過三分之一或一半的委員坐下來跟經濟部、食藥署針對這個議題討論超過半小時的時間？據本席瞭解應該是沒有，所以這就叫全面性的溝通嗎？你們到底在著急什麼？剛剛署長講的很好，你也覺得這一次宣布的時間點有點不太對，你們願意檢討。你們說要全面的溝通，可是怎麼會你們一講之後醫生就跳起來？我們最大的消費者團體消基會也跳起來說不應該這樣子。我自己身為社環委員會的委員，媒體在第一時間問我的時候，我也覺得被突襲了。因為之前 7 月 4 日還有本委員會的委員在質詢的時候表示對此還有疑慮，當一個所屬委員會的委員有疑慮的時候，怎麼會還不到一個禮拜就硬是急著開放？本席覺得這當中的決策過程並不單純，但是要食藥署完全揹起這個責任，我覺得他們也扛不起，這並非全部都是他們的責任，基本上，他們只是做風險的評估。

本席在此要具體建議，未來如果是這樣的事情，不應該由食藥署來發新聞稿，要由行政院發言人自己來發新聞稿，因為這個函上面寫的是送到行政院之後由行政院拍板定案的日期，所以行政院就應該要扛起這個責任，因為這是跨部會的事情，不要把這種要揹黑鍋、發布消息、可能會引來社會輿論聲音的事情都推給食藥署。我必須要幫食藥署講話，其實食藥署也很可憐，查廠是他們在查、風險報告是他們在做，最後新聞稿也是他們來發，發了之後所有的人都在罵食藥署，但是實際上這件事情經濟部才是主導單位，最後拍板定案的是行政院，結果他們都沒事，大家狂罵食藥署，這樣是不公平的。

本席接下來要問衛福部一個問題，我們要如何針對風險把關再進行強化？剛剛已經有委員提到，當初禁加牛就是因為有發生狂牛症的病例，而大家都覺得這個病比較嚴重而感到害怕，剛剛部長也說有影響人體健康的風險，一旦發生問題就會很嚴重。我們今天是討論兩個議題，一個是加拿大牛肉的進口，一個是日本核災地區食品的進口，本席已經看到，你們對進口狂牛症疫區牛肉從禁止到開放的行政程序跟核災地區食品是兩套不同的做法，但是這些都是受食安法第十五條的規範，只要是在第十五條規範的範圍裡面，就是比較嚴重的情況，需要更仔細的評估。但是本席發現有一個風險，剛剛你們也報告過了，部長說加牛只用輸入辦法，對不對？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答復。

林部長奏廷：主席、各位委員。對。

王委員育敏：所以你們並沒有預告的程序，沒有一個很嚴謹的過程，等於說今天只要經濟部做完報告，經濟部說有談判壓力所以要開放並送到行政院，然後就通過了，根本沒有預告，沒有蒐集社會的聲音，整個過程中也不需要做任何報告。但是這是一個如此重大的食品安全問題，本席覺得這樣的行政機制太薄弱了，我們來看核災食品的方面，你們對核災食品有訂定相關的辦法、有預告的方式，要召開會議，這是一個相對比較嚴謹的過程，部長看法如何？

林部長奏廷：去年 2 月 13 日暫停加牛輸入的時候就是根據輸入辦法第三十四條的規定。

王委員育敏：你們當時怎麼沒有引用食安法第十五條的規定呢？

林部長奏廷：我也不知道去年為什麼引用這個規定，所以要開放的時候也是引用相同的規定。

王委員育敏：對這個部分你們應該要重新回過頭來檢討，因為食安法第十五條明明有針對狂牛症規範，這是後來特別修法規定進去的，本席希望我們在今天的臨時提案裡面來討論這個議題，關於我們現在對於狂牛症疫區牛肉進口的管制，本席認為你們解禁的行政程序過於鬆散，而且沒有一個接受監督的機制，所以你們應該要回過頭來比照現在核災食品所受到的管制跟辦法，要訂定出一套更嚴謹的程序，否則國人不會安心，應該要有一個資訊揭露的過程，讓社會大眾可以得知並監督，這樣大家才會安心，畢竟這不是一種普通的病症，大家認為狂牛症是一種對健康有高度風險的病症而會有疑慮，所以你們應該要採取更嚴謹的做法。本席認為現在我們關於這個部分的機制太過鬆散，不可以經濟部說好、行政院說好就過關了，不可以這樣子。

關於核災食品的部分，大家最擔心一個問題，就是立法院接下來就要休會了，我們的駐日大使謝大使非常的活躍，而且常常都可以掌握先機並對外宣布，看起來他已經在對外界預告了，核災食品是一定要開放的，只是現在大家還不知道開放的時機點。我們也高度懷疑，如果對加拿大牛肉是選擇在颱風之前的空檔用突襲的方式宣布開放，那對日本核災食品的開放會不會在立法院休會、委員會不開會的時候就做出宣布，部長，會不會這樣？你有把握回答嗎？

林部長奏廷：我真的不知道，因為這一次其實並沒有要在颱風的時候突襲，真的是沒有要這樣……

王委員育敏：這是已經發生的事情，本席現在是問你核災食品的部分，會不會在立法院休會期間就逕行宣布？

林部長奏廷：我到目前都還沒有接到任何訊息。

王委員育敏：你們每次都說到目前沒有任何訊息，像加拿大牛肉你們之前也都說還沒有定案，結果

就很快的宣布了！

林部長奏延：我是 7 月 6 日才接到經濟部的函。

王委員育敏：是啊！所以顯然你們衛福部並沒有掌控權，對不對？都是上面先定調硬要這樣做了以後，你們只能配合辦理，你們並沒有被告知、沒有被充分尊重，這是不對的，衛福部才是掌管國人食安的主管機關，跟食安有關的議題，他們當然要尊重你們的意見，你們的意見最重要啊！所以本席認為未來有關核災食品的開放，一定要向社環委員會做過專案報告之後才可以。其實大家已經可以比較出來了，針對加拿大牛肉的議題，你們私底下去送說帖、去見委員，這些都是不會在媒體上公開的，委員也沒有詢答的機會，所以要採最公開透明的方式，就是重大的食安議題一定要向社環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在委員質詢完之後，大家解除了疑慮，然後才做開放。我覺得這是最好的溝通，新政府現在一直在標榜它是最會溝通、最開放透明的政府，過去他們都指責馬政府搞黑箱，但是就這件事情他們對自我的要求要更高，要充分的揭露，在向本委員會進行完整的報告之後才可以解除管制，部長贊成嗎？

林部長奏延：我們會尊重委員會。

王委員育敏：好，你們尊重委員會，等一下委員就會提案，關於這兩項重大的議題，已經宣布加拿大牛肉進口解禁，被你們偷渡成功了，但是未來要亡羊補牢，針對重大的食安議題，要到委員會充分報告、在委員質詢完以後才可以拍板定案，謝謝。

林部長奏延：謝謝。

主席：現在休息 5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王委員育敏）：現在繼續開會。請林委員靜儀質詢。

林委員靜儀：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前面很多委員已經質詢相關的部分，我就不一一贅述了。這次大家最多不滿的是，颱風天那天晚上，我在我的臉書上看到很多年輕朋友的反映。今天大家提出來的數字都很清楚，包括進口的數量、進來台灣的數量、跟其他國家的談判以及目前國際上對於加拿大牛肉的開放所採取的相關標準等，這些數字都非常清楚也非常漂亮，但是為什麼會出現疑慮？就是前面委員們所說的，上一任政府就一直都有這個問題，他們都是在下班以後才發布一些訊息，甚至之前還曾在十一、二點發新聞稿，網路上稱之為陰間政府，所以我們不要再出現這種事情。關於這次的事情，前面委員們也提及，很多時候是經濟部在做主導，衛福部是做評估，但是衛福部發這個公文的時間點，如果 7 月 8 日你沒有發這個公文，禮拜一大家上班時再發公文會怎麼樣嗎？你們跟經濟部一起發會怎麼樣嗎？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答復。

林部長奏延：主席、各位委員。這是依照慣例，慣例都是當天發。

林委員靜儀：這個慣例就很不好。你在 7 月 8 日發這個公文，其實你們從去年就一直都在評估，一直在等一些相關報告，等一些談判的過程，也就是說，它不是一個突然發生的事情。再舉一個例子，今年 2 月的時候為什麼 DRG 的事情鬧得那麼兇？因為 1 月底的時候，一個禮拜前說不會

，但一個禮拜之後說公文過了就要做了。我們一直在提醒現在新政府的同仁們，公務人員的思想就是：今天文下來了，我就會發，文沒有下來，我不會發。但你們不是不知道，文下來，其實就是事情要做。比如說，關於加拿大牛肉一事，在去年我們暫停輸入之後就開始做評估了，對不對？去年 2 月就開始做評估了，暫停輸入之後就開始跟加拿大要資料、跟其他國家比對資料，就開始評估了嘛！也就是說，它不是一個突然發生的緊急事件，而這 1 年的評估過程中，看了數字也做了風險評估、跟其他國家比對資料，甚至我們今天看到的資料中，中國、韓國都在去年很快就恢復了，我們還比較謹慎的到今年才恢復，所以本席一再強調，問題是出在你們明明可以光明磊落讓大家知道，這是經過專業評估、數量不多，這個資料其他國家也都認可，我們不是唯一、獨特的，這個應該先讓大家了解。但是我們也必須承認，過去政府沒有讓人民有信心，我們要一步一步建立人民的信心。在此拜託部長和署長，以後還有很多案子，在流程上可否儘量擺脫公務體系的思維？以民眾的思維來思考，好不好？

林部長奏延：好。

林委員靜儀：關於今天的資料，其實我很願意相信這裡面有很多專業的評估、科學數字的思考，這個可以說服人，不需要做一些反而會讓人家懷疑你的動作。

接下來本席要請教署長，根據相關資料，加拿大牛肉在台灣的市场占有率大概是 1.75%，關於這 1.75%，進來的是單品，就是一塊一塊完整的，這塊就是加拿大牛肉？還是混在成品裡面？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我們現在准許進口的是帶骨跟不帶骨的，其他都不可以。

林委員靜儀：所以它進來台灣之後，在牛排店，上面會直接寫這是加拿大牛肉？還是說我吃了牛肉水餃，但我不知道這是加拿大牛肉？

姜署長郁美：在標示上是規定都一定要標示。

林委員靜儀：所以它有可能被製成成品？

姜署長郁美：可能，但是上面的產地要標，牛肉的產地要標加拿大，像牛肉乾等也是一樣。

林委員靜儀：所以相關成品上會寫得很清楚，它就是加拿大進口？就像之前美國牛肉一樣？

姜署長郁美：是的，一樣。

林委員靜儀：因為這部分是談判出來的，當然是談每個國家的開放，在談開放的過程中，我們是以國家的角色去跟加拿大談？還是以一個附屬地區的角色去跟加拿大談？這部分經濟部可能比較了解。在這個過程中，主權是很重要的。

主席：請經濟部王次長答復。

王次長美花：主席、各位委員。一定是以國家的角色去談。

林委員靜儀：以資料上來講，我們最怕的是被歸成中國的一部分，在恢復輸入日期上，我們跟其他國家都是分開的、一個一個來，我也知道中間參酌許多相關資料，這件事我只是想確定這個部分。

接下來本席要請教部長，方才有提及對狂牛症的擔憂，像今天這個案子大家就非常擔憂，雖然加拿大牛肉在台灣的市场占有率是 1.75%。除了吃到有狂牛症的肉體或內臟、骨髓等，有沒有其他

的可能性感染狂牛症？還有沒有其他來源？

林部長奏延：有，那個叫做傳統型的狂牛症，人的部分最早是散發型，後來有遺傳型，另外跟化粧品有關的是醫源性，後來跟飼料、牛相關的稱為新型庫賈氏症。

林委員靜儀：方才你講到一個重點，台灣現在很流行的、有關美容醫學的部分，請問台灣可以施打胎盤素嗎？

林部長奏延：理論上是不行。

林委員靜儀：法規上也不行吧！署長要不要補充說明？

姜署長郁美：食藥署都沒有核准一種許可證是注射用的胎盤素。

林委員靜儀：所以我們沒有核准注射用的胎盤素。如果逮到在台灣施打注射用的胎盤素，我們會用什麼樣的罰則？

姜署長郁美：藥事法第二十條和第二十二條，它是不法藥物，要確認它是宣稱胎盤素還是真的胎盤素，還是其他很多藥品的混合物。

林委員靜儀：你要如何確認？

姜署長郁美：一般像這種不法藥物，我們都會請司法警察進行搜索。

林委員靜儀：他會再做化學確認、分子的確認嗎？

姜署長郁美：在標示上面就會有了。

林委員靜儀：因為他會跟你說這是營養針。

姜署長郁美：對，一般都是這樣講。

林委員靜儀：他跟你說這是營養針，你就信嗎？還是你要做分子……

姜署長郁美：當然不信。

林委員靜儀：會做分析嗎？

姜署長郁美：我們是針對成分做分析。

林委員靜儀：就是從成分去確定它是不是胎盤素。

姜署長郁美：是的。

林委員靜儀：就我的理解，理論上台灣的部分是非法被帶進來使用的，有遇到個案，我們才會知道。部長，您會去名古屋玩一天嗎？早上飛過去，晚上飛回來。

林部長奏延：我這個年紀大概不會了。

林委員靜儀：台灣有很多人這樣做，我當然知道在國外施打胎盤素，理論上，不是在台灣的醫療行為我們管不到，但這不是查不到哦！連我這種沒有門路的人，我上網查都查到了。最近有一種叫做一天養生團，台灣飛名古屋，一天要幹嘛？其實這個很清楚，就是去打胎盤素，上面還標了打一支胎盤素是多少錢，若 extra 打還要多少錢，我看到的出團日是：7 月 1 日、7 月 15 日、7 月 16 日、7 月 22 日、7 月 30 日、7 月 31 日、8 月 4 日、8 月 6 日、8 月 7 日、8 月 21 日、8 月 26 日、8 月 28 日，一個禮拜有兩團以上，我們的旅行社直接公開招攬、直接成團，行前還有說明會，這種旅遊團就帶著臺灣想要永保青春或被這些可以變漂亮的訴求所吸引的女性（大多數為女性）出國旅遊。我知道站在衛福部的角色，衛福部沒有辦法管旅遊團，但是對於這種出

國去施打臺灣非法藥品的行為，部長剛才也提到了，如果它真的是胎盤素，而且含有這種變性蛋白的話，是有可能導致狂牛症，我們能做什麼事情？

林部長奏延：第一，我們目前想要強烈取締這類非法的醫美廣告，尤其是第四臺的廣告。這種新型態的旅遊廣告，要看它的內容……

林委員靜儀：它很明顯，就直接告訴你去名古屋打胎盤素。

林部長奏延：這個就可以取締。第二，要加強民眾的教育。

林委員靜儀：我查了一下，每次有民眾打胎盤素造成皮膚潰爛、過敏的新聞出來的時候，衛福部就會出來說：那個不能打，在臺灣是非法的。我想民眾都知道它在臺灣是非法的，也知道理論上在臺灣打不到，就算要打，也是非法施打。像這種已經明確宣稱的廣告，衛福部可以處罰旅行社的業者嗎？在法規上不可能，你們能怎麼做？我們就直接看實質處理，因為剛才我在下面就查到 2 家。

姜署長郁美：報告委員，一般我們在看到這種廣告的時候，我們會去查廣告背後的行為人是誰、是誰刊登這種組團出去就醫，或者是否違反相關法規。

林委員靜儀：所以他有違反相關法規嗎？

姜署長郁美：看內容，要個案來看。

林委員靜儀：我就直接問你，以衛福部來看，在臺灣招攬旅遊團到日本施打胎盤素的行為違反哪些法規？

姜署長郁美：應該是醫療的法規，因為它是招攬醫療團。

林委員靜儀：對於這種行為，你們是處罰這家公司 1 次，還是它仲介了 30 個人去，你們就罰它 30 倍？

姜署長郁美：是以廣告來處分。廣告的話是一則、一則處分，不是針對人。

林委員靜儀：不是看它招攬了多少人去。

姜署長郁美：在招攬的部分，必須有參加的民眾做陳述、提出檢舉，那是另外再處理。

林委員靜儀：他們不會檢舉，如果去檢舉，他們就不能再去打了。

姜署長郁美：有這樣的個案。

林委員靜儀：這件事情當然不全然都是衛福部主責，但是既然今天要談狂牛症，我覺得這一直是我們隱憂的事情，而且量非常大。非常明確地，它是非法藥品，不可以在臺灣施打，但是現在大家都到日本去打，因為航程短。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請食藥署及衛福部協同今天列席的經濟部及法務部等各部會，把可以處罰的相關法規全部兜出來，好不好？謝謝。

林部長奏延：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劉委員建國質詢。

劉委員建國：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在上上個禮拜一請教過衛福部，不管你們認為系統性的查核、還是例行性的查廠都沒關係，在你們面對比較高風險食品的過程裡面，你們做成程序的依據，我都尊重，但是畢竟不管是核査、還是查廠，不管是系統、還是例行，你們總是要去看有哪幾家工廠，也應該在這個報告裡面把這個東西凸顯出來。但是我剛才看到第一

位委員詢問食藥署有沒有去看這幾家肥育場、飼料廠、屠宰場等等，署長第一個答復好像是沒有；後來蔣委員再問的時候，我看到署長答復有去了 5 家，對不對？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5 個地點。

劉委員建國：你能不能再告訴我，你答復第一個委員的詢問時說沒有，我那個禮拜一在質詢的時候，你們的再查核報告裡面也沒有，既然有看了地點，查核報告 30 幾頁，為什麼裡面三分之二的內容是在講加拿大的法令、政策？這些東西去 google 一下就有了，為什麼不把它標示出來？部長就可以明白表示健保核刪的審核醫師要公開具名，我們希望這個政府是一個公開、透明的政府。這麼高風險的國家，在去年又發生狂牛症，我們還準備開放它的牛肉進口，我們的查核報告更完備、更公開、更透明，這有什麼不對？講出來有什麼好靦腆的？你到底去哪 5 家？你可不可以正式地說明清楚？政府為什麼事先不講？為什麼今天人家問了，你剛開始講沒有，後來又講有？前後這樣的回應，我覺得非常不好。這是什麼狀況？這 5 家是什麼？簡單說明，好不好？

姜署長郁美：我請我們同仁回答。

劉委員建國：好。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吳科長答復。

吳科長宗熹：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這 5 個地點是養牛的牧場、牛隻送到屠宰場之前的肥育場、進行飼料加工及製作的飼料廠、飼料原料處理的化製廠及屠宰場，總共 5 個地點。

劉委員建國：第 19 例是在什麼地點發生的？加拿大政府是在肥育場、畜牧場，還是飼料廠查緝到的？是在什麼點查到的？

吳科長宗熹：是在養牛的農場。

劉委員建國：發生地點的養牛農場，你們有沒有去過？

吳科長宗熹：報告委員，發生案例的農場被管制了，我們不能去。

劉委員建國：發生飼料感染的飼料廠，你們有沒有去過？那個也管制嗎？

吳科長宗熹：那個沒有管制，但是因為沒有消息知道是哪一個飼料……

劉委員建國：沒有消息，就代表加拿大政府到現在為止我們已經開放了，它還是不承認他們整個飼料管理上出現問題，還是不公開，所以我們就逕行公開，讓加拿大公告、讓加拿大的牛肉進口，可以這樣？你們的查核報告與系統性的查核可以針對加拿大政府這個部分不講明清楚，很清楚地，他們在 2007 年公告飼料禁令，公告完之後發現第 19 例，請部長聽好，這第 19 例是 2009 年出生、2015 年發現罹病的老牛，對不對？剛才我看到陳委員在問你們的，應該也是同一個畜牧場發現的，是第 17 例，對不對？第 17 例、第 19 例都在同樣一家牧場，同樣都是因為飼料感染，加拿大政府在 2007 年又公告飼料的禁令，2009 年又發生第 19 例，我們不需要去看它的牧場、飼料廠？這是什麼樣的查核？

姜署長郁美：報告委員，加拿大所有最終調查報告及期中報告其實對於飼料廠的管理部分是有做報告的，對於供應這家飼養場的飼料廠，他們有去做所有的檢測，檢查以後他們提出最有可能的

是哪一家，但是那一家在飼料禁令之後是符合飼料禁令的規定的，所以他們最後的結論是，這應該是一個單一的個案，它使用的飼料可能跟第 17 例……

劉委員建國：這代表加拿大政府飼料禁令無效啦！你還能夠跟我回答這樣！這是很清楚的，因為他們的飼料禁令無效，才會發生這種事情。你們的解釋是 2007 年的舊飼料去混到 2009 年的新飼料，問題是他們連飼料管理都出問題，在報告裡面，加拿大政府有沒有對我國坦承？有嗎？有沒有坦承？他們如何去改善？兩年前的舊飼料居然會去混到新的飼料。

姜署長郁美：這應該是農場中新舊飼料共同使用的問題。

劉委員建國：那個農場已被管制我們無法去看的，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對，他們現在也是這樣認定。

劉委員建國：所以這個農場被排除在加拿大進口牛肉之列？

姜署長郁美：現在所有可以進口的工廠都是加方監督且公告可以出口的，那個農場已經被管制了。

劉委員建國：你們有對這家被管制的畜牧場出產的牛肉有無直接送到肥育場和屠宰場做過比對嗎？你們去查核時有對這個部分加以釐清嗎？有去瞭解嗎？還是直接由加國政府安排？

姜署長郁美：當時的 746 隻牛和整個農場都被管制了，所以嗣後並無牛隻被送出來。

劉委員建國：你們有針對這點做詳細查核嗎？

姜署長郁美：這點在加方最終調查報告中有說明。

劉委員建國：那是他們的說明，你們去查核時有釐清嗎？

姜署長郁美：我們是針對他們的飼料管理、肥育廠、化製廠與其敘述的衛生與檢查證明等是否一致進行查核。

劉委員建國：不論是第 17 例或第 19 例狂牛症，都是發生在同一家畜牧場，且均為飼料感染，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對，判定是如此，因為沒有看到當時的飼料。

劉委員建國：這個牧場已經被管制，你們無法去查核，那個出問題的飼料廠也被管制，所以你們也無法去看，可是你們的查核報告第 4 頁卻提到曾在 11 月 24 日（星期二）有查訪飼料製造工廠，請問查訪的是哪家飼料工廠？和感染狂牛症的飼料來源有無關係？

姜署長郁美：沒有關係，況且調查有無關係應該是加方的事，不是國外的人該去調查的。

劉委員建國：那你們的查核報告到底是報告些什麼？

姜署長郁美：我們去看他們的管理體系是否與敘述的一致，也就是製造飼料時有無排除含 SRM 的肉骨粉。

劉委員建國：都有排除嗎？

姜署長郁美：都有按照規定，與 2007 年修正後的飼料禁令一致。

劉委員建國：你們是依照加拿大政府 2007 年之後的禁令去修正的。

姜署長郁美：這也跟世界各國和 OIE 的規定一致。

劉委員建國：基本上，對於世界其他國家要開放進口加拿大牛肉，我國可以尊重，但不是他們依什麼標準我們就一定要按照那個標準，別人願意隨便，我們不一定可以隨便，隨行查廠的賴秀穗

教授就表示加拿大在去年發生狂牛症之後並未全面一次撲殺，而是慢慢的分批撲殺，如果國內評估認為合理、可開放，那就接受，一個隨行查核的名譽教授說出這樣的話，你認為這是在隱喻什麼？

吳科長宗熹：加拿大對於找到的同群牛都予以管制，之所以沒有全面一次撲殺是因為加拿大認為 OIE 並未規定找到的牛要一次性撲殺，因此加國政府在尊重牛隻所有人的意願下，由牛隻所有人自行決定該頭牛要不要被撲殺，但未撲殺的牛全都被加國官方管制住。

劉委員建國：也就是說賴教授這番話是多說的？本席相信你們都聽得懂本席要表達的意思了。請問在美國發生狂牛症之後，我國是否也曾派人前往進行系統性的查核？

吳科長宗熹：在美國發生第 4 例時，農委會和衛福部有組團前往進行系統性查核。

劉委員建國：本席的辦公室在 7 月 7 日向貴署要求提供這兩份資料以便進行參考比對，卻迄今未給，請問理由何在？

姜署長郁美：我不清楚此事，回去後馬上給委員。不過美國發生的第 4 例是非典型的病例，加拿大發生的是典型病例，在 OIE 上都有通報，非典型的……

劉委員建國：你們答復委員質詢時說有到美國去進行系統性查核，本席才要求你們提供這資料。

姜署長郁美：同時還有去查廠。

劉委員建國：本席要看你們的查核報告，已經過去六天了都還未提供。

姜署長郁美：我們一定會送給委員。

劉委員建國：行政院前院長張善政在 6 月 17 日表示他確實希望能在 520 前重新開放加拿大牛肉進口，照本席看來，今天這個議題其實是個民生議題，前後任政府都認定可行，既然如此，主管機關食藥署就應該更為嚴謹，張前院長說他同意並在交接過程中表達過上述意見，但他也說最終因為當時的衛福部對於開放決議寫得很含糊，讓經濟部無法做為決策依據，所以未能在 520 前開放，也就是說食藥署在 3 月 11 日召開 BSE 專家諮詢會議，結論中有「將依照委員意見，請加方就相關飼料監控、牛隻管理等問題」的字眼，可見你們委員是有提出本席剛才提的那些問題的，請問 3 月份即已召開會議為何直到 5 月 2 日才要求加拿大提出說明？其次，張前院長說因為衛福部的開放決議寫得非常模糊，無法讓經濟部以之為決策依據，請問這份決議如何模糊？有無再做修正？修正後的報告公開在何處？經濟部現在是同意了，請問與當時的決議有何差異？當加拿大於 5 月 18 日提出相關說明資料給食藥署後，你們有無召開第二次專家諮詢會議？

吳科長宗熹：3 月 11 日的專家諮詢會議紀錄正式核定後即移送經濟部及各部會參考，請經濟部依照之前訂定的 SOP 啟動風險溝通，經濟部可能認為我們只送了 BSE 諮詢會議紀錄似有不足，所以後來我們又補送加牛第 19 例風險評估結果，BSE 諮詢會議紀錄、評估結果及查核報告都在那個時間點同時公布上網，我們也根據該次會議決議中專家針對加國飼料管理提出的問題和意見向加拿大提出詢問，不過依據該決議，牛肉食品安全部份已可接受，可由行政部門……

劉委員建國：你們在 3 月 11 日開會，要求加國政府提供飼料監控、牛隻管理的說明，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補充說明。

劉委員建國：他們在 5 月 18 日提供了相關資料，你們之後有再召開第二次會議嗎？沒有嘛！

姜署長郁美：因為當時在專家諮詢會議時就已說明過當加方將資料送來時會分送各委員，請委員進行評估。

劉委員建國：請問周晉澄是否為 BSE 專家諮詢會議的委員之一？

姜署長郁美：是的。

劉委員建國：他說在 2008 年、2009 年以前加拿大做得很好，但去年發生一例狂牛症之後，加拿大的報告「沒像以前那麼好，但也不會太差」，只是沒辦法追蹤到那頭牛相關情況，管理上有盲點，這是你們的委員說的話，為何不用召開第二次會議？為何儘管張前院長說衛福部的報告決議模糊，你們也不用在修正後再公開公告並讓本委員會瞭解清楚相關情況？他又說「之前政府召開的風險評估會議上，曾對加拿大的飼料管理提出疑問，認為仍有改善空間」，請問改善了嗎？到底改善了什麼？查核不去看廠，相關報告中也看不到加拿大政府有做了哪些改善，今天召委安排這個議題基本上可以讓大家更清楚此事，讓相關機關的審查過程能更公開透明，讓大家更為放心、安心，可是照你們現在的講法看來，本席認為這是會被挑戰的，會引發更多質疑的。本席認為過程愈公開、愈溝通，質疑愈少，愈降低大家的疑慮，這對新政府而言也是一件好事，千萬不能如馮部長所說的「還好，飛彈沒有打到澎湖」！你們有必要急著在 7 月 7 日公告說已經核准了嗎？不能讓程序更完備、說得更清楚嗎？前院長已經點出說決議模糊，無法做為決策依據，否則早就開放了，不是嗎？本席是提醒你們，希望部長對此事能更加瞭解，更加清楚，不要再發生這類情事。謝謝！

林部長奏延：謝謝委員。

主席：我想未來任何重大食安議題都應該經過委員會的詢答和討論之後再定案，這才是最公開、透明的方式。

現在請黃委員秀芳質詢，黃委員質詢完畢後就處理臨時提案。

黃委員秀芳：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關於恢復開放加牛進口一事，本席不瞭解的是為何要在颱風來臨前宣布此事，並因為溝通不足而導致民眾恐慌？請問你們在恢復進口之前做過多少評估和溝通？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答復。

林部長奏延：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在 7 月 6 日收到 7 月 8 日恢復進口的通知，但因 7 月 8 日颱風來襲，我們才決定提早一天公布，這和颱風假完全是巧合。

黃委員秀芳：公布的時間點是由經濟部還是衛福部決定？

林部長奏延：是有核定的。

黃委員秀芳：7 月 8 日恢復加牛進口這個日期是何時決定的？是經濟部決定的，所以你們也不清楚？

林部長奏延：我沒有參加那個會議。

黃委員秀芳：你們只是接收經濟部的通知？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是的，各部會工作小組會議有對日期做過一些討論，對溝通方向及

各部會的工作也有討論和分工，但最後主政的還是經濟部。

黃委員秀芳：恢復的時間點是經濟部決定的？

姜署長郁美：應該說我們是在 7 月 6 日接到經濟部的函知，通知 7 月 8 日恢復進口。

黃委員秀芳：改成 7 月 7 日公布是你們還是經濟部決定的？

姜署長郁美：因為 7 月 8 日正巧是颱風天，如果在那天公布恐會更被質疑。

黃委員秀芳：為何不延後？

姜署長郁美：延後也會被人質疑說已經開放了才公布，所以是三個方式都很為難。

黃委員秀芳：你們在報告中提到「三管五卡」及逐批檢疫、查驗，從早上聽到現在，其實大家關心的就是源頭的管理，希望衛福部能針對大家關心和質疑之處再做加強。

其次，有關逐批檢疫和逐批查驗方面，請問在恢復加牛進口後，你們如何進行逐批檢驗？

姜署長郁美：在所有食品風險管理上都規定要逐批查驗，亦即當某工廠或某公司進口第一批加拿大牛肉，並申請報驗時，我們會進行五批的逐批查驗。

黃委員秀芳：你是指全部進口的五批嗎？

姜署長郁美：是，他們是一個貨櫃一個貨櫃進來的。

黃委員秀芳：一個貨櫃算一批。

姜署長郁美：對。

黃委員秀芳：如果這五個貨櫃（這五批）都查驗合格之後，你們會如何處理？

姜署長郁美：我們會降低它的查驗比例到 50%。

黃委員秀芳：如果這些又查驗合格之後，你們會如何處理？

姜署長郁美：如果經過一段時間都查驗合格之後，查驗比例會降到 5%。

黃委員秀芳：因為大家對於加拿大牛肉有這麼多的疑慮，所以本席可否要求你們逐批查驗？

姜署長郁美：在一段時間內。

黃委員秀芳：對。

姜署長郁美：可以。

黃委員秀芳：你們要逐批查驗，而不是剛剛署長說的查驗前五批，合格之後查驗比例降低到 50%；為減少民眾的疑慮，你們是不是可以逐批查驗？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答復。

林部長奏延：主席、各位委員。對，我們同意委員的建議，那麼至少前半年先實施，好不好？之後再視情況決定後續作為。

黃委員秀芳：好，這是本席關心的。再者，由於食品安全是大家關心的，所以希望衛福部能再加強食品安全的方面。

接下來，近日最新民調顯示，新政府應該優先推動食品安全方面的改革，甚至要比經濟和產業的方面還要優先。本席也知道食品安全是新政府正在推動的政策之一，衛福部亦提出「食安五環」。因此，請教部長，對於校園內的兒童團膳和飲食安全方面，「食安五環」提到要加強監測與把關，不過，本席想了解，除校園內之外，對於校園外的兒童食品方面，你們如何把關

？

姜署長郁美：關於食品把關的方面，食安法都有規範，首先是「食品安全監測計畫」，我們已經公告 17 類業別必須訂定。其次是我們自己執行的第三級品管—對於食品上市後的品質監測；針對兒童食品或高風險食品，我們會進行十倍查驗量的品質監測。另外，廠商也必須自主管理，我們已經公告某些業別必須辦理，還有第二級品管的第三方機構驗證，第三級品管的政府稽查監督。

對於兒童食品，我們最注意它的營養和標示，譬如食玩食品，我們已經公告食品和玩具併同販售時應該標示警語，亦即食用這類食品要特別注意不要吞下玩具。另外，我們在 103 年也公告「不適合兒童長期食用之食品廣告及促銷管理辦法」，其中便有定義不適合兒童長期食用的食品。

黃委員秀芳：好，本席知道衛福部在兒童食品的方面也作過努力。接下來，關於食品添加物的方面，當家長為自己的小孩選擇食品或健康食品時，他們可能會看食品背面的成分標示，而食品背面的成分標示為通用名稱的話，譬如味精或小蘇打之類，大家可能會比較清楚知道這個成分，但是如果該成分標示為比較專有的名詞，一般家長可能就不那麼了解這個成分。因此，我們希望這個標示可不可以再白話一點？

此外，對於可能影響小朋友生理或發育的添加物，衛福部可不可以公告要求加註警語，標示這些添加物會造成的影響？譬如甜菊糖之類的添加物會造成兒童發育遲緩或其他影響等等。

姜署長郁美：關於加註警語一事，我們可以評估；就像含有如花生等過敏性成分的產品，我們都要求必須加註該產品含有如花生等過敏性成分，不適合其過敏體質者食用的警語。至於其他的添加物……

黃委員秀芳：對於影響發育或成長的添加物，你們是不是也可以要求在食品上加註警語，譬如食用此等添加物過多會致癌之類的，如此可以嗎？

姜署長郁美：關於食品添品物的管理，只要它的添加量在我們定的限制量之內就是安全的；至於加註警語，我們可以找營養專家和小兒科專家一起評估。

黃委員秀芳：好，希望衛福部對於兒童食品安全的方面可以多加關心。

另外，老人用藥過量的問題愈來愈嚴重，尤其有滿多精神科醫師和我們提到不只有酒癮還有藥癮；如今全台每年服用 3 億 2,700 萬顆安眠藥，部長認為這個用量是否過多？

林部長奏延：這個用量確實過多。

黃委員秀芳：你們如何管制？

林部長奏延：關於這個部分，醫師端是有限制的，他們一定要取得資格，才可以開出安眠藥；至於藥事端，健保也有管制。

黃委員秀芳：健保如何管制？

林部長奏延：健保對於安眠藥有特別的管制辦法，不但限制其用量，也會追查異常情況。

黃委員秀芳：罹患藥癮者可能在前一晚吃藥，翌日上午仍舊昏昏沉沉；雖然現在已有酒測可測出有喝酒者，但是沒有方法可測出有吃安眠藥者；如果這個藥癮者開車時昏昏沉沉，大家的安全就

會受到非常大的威脅。因此，希望衛福部針對安眠藥濫用的問題能確實審慎管制、管控。

再者，現今有四成老人每天需要依賴安眠藥才能入睡，這或許因為有些失眠者會至精神科或家醫科就診，其中有的精神科醫師直接開出安眠藥，長此以往，老人使用安眠藥確實會過量，何況長期使用安眠藥還會增加骨折的風險，所以希望衛福部能好好管制、管控安眠藥。

林部長奏延：好。

黃委員秀芳：其他未質詢部分待下次有機會再請教部長。

林部長奏延：好，謝謝委員。

黃委員秀芳：謝謝。

主席：謝謝。現在處理臨時提案，共計 8 案。

進行第 1 案。

臨時提案：

1、

有鑑於衛生福利部針對加拿大狂牛症牛肉暫停輸入及恢復輸入之程序未臻嚴謹，僅以跨部會會議決議恢復受理申請，未與國人進行充分溝通，實有改進之必要。爰此，為確保我國輸入食品之衛生安全，衛生福利部應於一個月內修正相關輻射、狂牛症食品條文及預告、公告程序，使因重大食安事件而停止其查驗申請之解禁程序更嚴謹。

提案人：王育敏

連署人：蔣萬安 陳宜民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說明。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建議倒數第四行的「一個月內修正」修正為「一個月內研議修正」。

主席：好，請你們於一個月內盡快開會討論。這就如同本席剛剛說的，現在衛福部針對加拿大狂牛症牛肉恢復輸入的程序未臻完備，希望你們能比照更嚴謹的作法。特別今天還有委員提到，透過本委員會進行公開的專案報告和詢答過程，可使相關資料更加透明公開。你們要將這一點納入你們的程序。

本案倒數第四行的「一個月內」之後加上「研議」二字，修正通過。

進行第 2 案。

2、

有鑑於衛生福利部預計將派員到日本東北瞭解食品檢測狀況，預定年底有望解禁日核災區食品，然此事關國人健康與生命安全至鉅，惟目前日本輸台食品仍存有輻射疑慮，不應貿然解禁。爰此，基於捍衛國人健康，衛生福利部應於赴日實地勘查後，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始得作出放寬日本五縣市輻射食品輸入台灣之決策。

提案人：王育敏

連署人：蔣萬安 陳宜民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 3 案

3、

鑑於尼伯特颱風肆虐臺東縣，造成荖葉、荖花園毀損九成以上，雖政府對荖葉、荖花採不禁止也不鼓勵之政策，惟荖葉、荖花屬臺東市、卑南鄉、太麻里鄉之百億經濟農作物，占臺東經濟之三分之一以上。今年年初，當地農民已因荖葉產線受寒害之影響而苦不堪言，寒害、風災相繼接踵而來，對農民而言，無疑是雪上加霜。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第五條之規定：「同產季同項農產品，救助以一次為限」。然在農委會輔導種植荖葉、荖花農民轉作之前，種植荖葉、荖花不該是農民的原罪，為維持農民基本經濟生活，在政府輔導種植荖葉、荖花農民轉型前，爰建請農委會立即研議以專案補助之方式，對有從事荖葉、荖花耕作事實之農民進行救助，使其能迅速進行重建之工作，投入經濟生產活動。

提案人：陳曼麗

連署人：陳 瑩 吳玉琴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請農委會陳副主任委員說明。

陳副主任委員吉仲：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建議兩點修正，第一點，倒數第二行的「現金救助」刪除「現金」，因為我們的救助除了現金，還包括產業輔導的措施，產業輔導的措施又包括種苗的補助和有機肥的補助，所以這個救助能不能不要只限於現金救助。第二點，因為荖葉、荖花可能會影響民眾的健康，所以農委會鼓勵農民轉作，因此本案最後可不可以加上「請農委會盡快研擬比照菸農轉作補助方式協助農民轉作高經濟價值作物」。以上兩點建議。

陳委員曼麗：（在席位上）同意。

主席：本案照以上修正意見通過。

進行第 4 案。

4、

衛生福利部於 104 年起擴大辦理「護病比與健保支付連動機制」，然至今之成效仍未臻明確，且相較於先前「提升住院護理照護品質方案」之監督基準明確，現行連動機制下難以確保醫院是否實際將資源挹注於護理人員之薪資或福利。爰此，提案要求衛生福利部應於一個月內針對 105 年度「護病比與健保支付連動機制」訂定監督評核機制，並提出各層級醫院之加成比率檢討說明。

提案人：吳玉琴 陳曼麗

連署人：洪慈庸 吳焜裕 林淑芬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請衛福部健保署陳專門委員說明。

陳專門委員真慧：主席、各位委員。我剛剛已和委員說明，希望再給我們兩個月的時間，亦即將「一個月」修正為「二個月」，其他的部分都 OK。

主席：本案照以上修正意見通過。

進行第 5 案。

5、

有鑑於癌症事前申請健保給付案件審查遭駁回後，申復成功比率近七成。雖申復案件之准駁與否涉及因素眾多，例如：送審資料完整度、醫理見解不同等。然因癌症用藥攸關癌症病患生命權益，爰要求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對於癌症事前申請健保給付案件：

(一)核定結果應詳載否准原因，必要時應檢附參考資料（例：醫療文獻出處等），俾讓醫事服務機構（提出申請醫師）有所遵循，並得聚焦否准原因提出申復。

(二)對於現行審查委員匿名審查機制是否要維持或改為具名審查，亦一併檢討。

(三)針對申請結果，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現行相關法令為個人資料隱蔽後，研議建立案件審查資料庫開放讓醫事服務機構及醫療從業人員查詢，以利診療醫師得參考先前成功案例及避免於類似情況下，重複開具不必要之處方與檢查，確保癌症病患權益。

第一、第二項應於二週內，第三項應於一個月內向本席及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

提案人：蔣萬安

連署人：王育敏 陳宜民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請衛福部健保署王專門委員說明。

王專門委員本仁：主席、各位委員。第二項的檢討時間可不可以給我們一個月的時間，讓我們詢問這些血液腫瘤專家願不願意具名審查？

主席：提案委員同意，本案照以上修正意見通過。

進行第 6 案。

6、

案由：有鑑於醫療機構評鑑制度即將全面簡化與明確化醫院評鑑項目，爰要求衛福部針對老人福利機構評鑑制度召集相關代表，全面簡化並明確老人福利機構評鑑項目，回歸照護本質。

說明：

(一)衛生福利部本月 20 日召開醫院評鑑改革小組會議決議，明（2017）年起將全面簡化、明確化各醫院評鑑項目，全數刪除與病人安全無關的評鑑項目，降低醫護人員至少 2 成的文書負擔，新制將在今年 9 月前公告，先從區域、地區醫院開跑。

(二)然對於同樣飽受繁瑣評鑑之苦的老人福利機構，亦希望能夠簡化現有的評鑑制度，去除不必要的文書行政工作，回歸應有的照護本職，並降低基層人員受評之壓力。

(三)爰此，建請衛生福利部應針對老人福利機構評鑑制度，召集相關團體代表，進行全面簡化並明確老人福利機構評鑑項目。

提案人：陳宜民

連署人：李彥秀 王育敏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簡署長慧娟：（在台下）沒有，我們會依照委員建議……

主席：本案照案通過。

進行第 7 案。

7、

案由：有鑑於醫療技術日新月異，有些病患選擇採用新科技之手術方式，其具有傷口小、手術時間短，其復原期也短之優點，然目前迄今僅部分新科技醫療技術納入健保，造成病患、醫院與健保體系三輸之局面！考量中央健康保險署依法辦理新醫療技術相關業務，為利民眾醫療權益，爰建請中央健康保險署應要求醫療院所落實申報自費項目，對於已完成醫療科技評估項目結果未納入支付項目者，應俟醫療機構技術成熟或合乎成本效益後，即再次辦理醫療科技評估，研議納入支付標準。

提案人：陳宜民

連署人：蔣萬安 王育敏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陳專門委員真慧：（在席位上）沒意見。

主席：進行第 8 案。

8、

案由：有鑑於疾管署今年度採購之三合一疫苗加小兒麻痺疫苗，仿單載明僅能應用於四至六歲，惟疾管署卻發函表明可供五至八歲施打，為維護我國孩童之健康，並避免大量副作用產生，爰要求衛福部應依照疫苗輸入國之仿單規定，施打對象以四至六歲為限，維護國民健康。

提案人：陳宜民

連署人：蔣萬安 王育敏

主席：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請衛福部疾管署莊副署長說明。

莊副署長人祥：主席、各位委員。我剛剛已和提案委員討論過，我們建議酌修文字如下，倒數第三行的「並避免大量副作用產生……」修正為「為避免大量疫苗不良反應，爰要求衛福部應審慎衡酌現有疫苗調度，並邀請專家學者共同討論，嚴密監控，維護國民健康。」

主席：請陳委員宜民發言。

陳委員宜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關於本案，我們再作修正；因為這個四合一疫苗讓許多開業醫師很擔心，林部長也很清楚，他們擔心這個疫苗會產生比較嚴重的副作用—休克，頭痛、發燒還是小事情，令人害怕的是休克，開業醫師無法處理這種緊急狀況。因此，我們不能改成說，若兒童年逾仿單規定，但也想要施打，這時就請家長帶到附近的衛生所施打，因為那裡的急救措施可能會比較妥適，我知道相關專家會議已經召開過了，但若還是這麼做，則責任還是會推到開業醫師的身上，所以他們也會擔心，尤其仿單上載明僅能應用於 4 至 6 歲，而且很多家長也都看得懂仿單。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說明。

林部長奏延：主席、各位委員。其實會擔心的就是 7 歲以上腦病變的部分，基本上，打任何的疫苗都有休克的可能，所以會要求他們待在那裡至少 30 分鐘，因此，若只是擔心急救的部分……

陳委員宜民：讓他們有一個……

林部長奏延：今天下午好像要召開相關的會議。

陳委員宜民：基層醫師會擔心這個問題，所以有無可能讓逾仿單年齡的，也就是 7 至 8 歲的學童，可以由家長帶到附近的衛生所去施打，等於就是讓公家來做處理，好不好？

林部長奏延：也可以，下午我們會召開諮詢委員會，屆時會把委員的意見提出來討論。

陳委員宜民：請你們研商一下，看看可否這樣來處理，即末段修正為「爰要求衛福部研議依照疫苗輸入國之仿單規定施打，若兒童年齡逾仿單者，請家長帶他們到附近衛生所施行」。

林部長奏延：好的。

主席：麻煩把修正後文字提供給我們，第 8 案就依此修正通過。

俟兩位委員質詢完畢後再休息，若無其他委員登記質詢，則今日會議中午就可以結束了。

請楊委員曜質詢。

楊委員曜：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有關加拿大牛肉進口的問題，舊政府到新政府的立場還算是一致，對於加牛的開放進口，台灣的排名已經算是最後的，對不對？所以我想整個事件的本體可能沒有很大的問題，比較大的問題可能是在兩個點，第一，你們公布此項消息的時機。本席認為，以後相關政策，特別是食品安全的部分，可能要多注意一下公布的時間點，否則事後的追究可能也沒有什麼意義，換言之，下一次希望執政團隊能夠稍微注意一下。

主席：請衛福部林部長答復。

林部長奏延：主席、各位委員。好。

楊委員曜：第二，政策形成的解釋。有一些東西應該是在公布之前就可以提供給大眾知道的，你們就應先來提供，透過資訊的公布，讓社會大眾可以來做一個討論，這樣一來我們的政策在公布後就比較不會有阻力，好不好？

林部長奏延：好。

楊委員曜：關於加牛開放進口一事，我希望可以跟部長來做一個探討。首先，在 104 年年底你們有去實地查核過，請問查核的資料有公布嗎？

林部長奏延：有。

楊委員曜：像一些可以公布的，就應該予以公布。

林部長奏延：應該要做到透明。

楊委員曜：透明之後屆時實施的阻力一定會比較小，請問我們對美牛的查核是採例行性檢查、個別檢查（查廠），但對加牛卻是採系統性查核，原因為何？

林部長奏延：美牛第 4 例產生的時候，我們是系統性查核、例行性檢查兩種方式都同時去做。

楊委員曜：相較之下，系統性查核有無比例例行性檢查、個別查廠更為周詳？

林部長奏延：系統性查核比較嚴格。

楊委員曜：系統性查核比較嚴格？

林部長奏延：對，因為這是全面性。

楊委員曜：現在美牛是採取個別檢查嗎？

林部長奏延：美牛的部分是兩種方式都有，包括系統性查核在內。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現在對於美牛的進口，每年都會去做查廠，就是例行性查核，也就是針對進口量最高的前幾名或是被我們發現有問題的工廠，我們就會進行查廠。方才委員提到美牛發生第 4 例 BSE 時，我們採取了什麼動作，因為這次的第 4 例跟加牛不一樣，第 4 例是非典型，加牛則是典型，所以我們要暫停進口，俟經過一段時間之後，再去做系統性查核，而美牛發生那個案例之後，當年度我們就有去做系統性查核及查廠，也就是例行性查核。

楊委員曜：當初是兩種查核都做？

姜署長郁美：對，因為它沒有被暫停。

楊委員曜：所以這次加拿大的部分，相較之下就比較不嚴謹？

姜署長郁美：加拿大是去年 2 月 22 日就被我們暫停進口了，而美牛發生第 4 例時，我們並沒有暫停進口，所以我們可以去查廠。

楊委員曜：因為加牛暫停進口，我們無廠可查，所以就只能做系統性檢查，本席認為，關於這些相關訊息，還是儘可能的發布，讓社會大眾知道，如此才不會造成疑慮。

再來，關於福島食品，日本媒體報導我們 7 月要開放進口，署長則是予以否認，是不是？

姜署長郁美：我們沒有這方面的訊息。

楊委員曜：對於福島食品，我們有無開放的預定時程？

姜署長郁美：我們禁止輸入 5 縣市的食物，所以不只是福島食品而已，事實上，對於這 5 縣市的食品，我們一直都在監控當中，隨時都在評估其安全性，但目前政府還是只針對 42 縣市來做開放，而這 5 縣市還是沒有予以開放。

楊委員曜：所以目前也沒有預定的時程？

姜署長郁美：沒有。

楊委員曜：之所以提這個問題，是希望如果依你們的觀察，這些食品已經接近要開放了，這時就必須對外做一些政策說明，不要一下子就直接公布，雖然這是遲早要面對的，即在決策形成並對外公布之後，也還是要面對外界的質疑，所以在未公布決策之前，應先與社會大眾做一些對話及溝通，總之，早處理不如晚處理。

另外，目前還有哪些國家禁止進口福島等 5 縣市的食品？

姜署長郁美：只有大陸是全面禁止，另外一個就是台灣，即禁止進口 5 縣市食品，其他國家則是部分產品禁止，也就是風險較高的予以禁止，委員方才提醒的事項非常重要，我們近期就會對外進行溝通，包括近期對於日本食品的管理政策，即每個月公布相關的現況是如何。

楊委員曜：對嘛！署長就說你們要開始溝通，就表示可能要研議開放了，對不對？

姜署長郁美：我們一直都是這麼做。

楊委員曜：在未開放之前，還有一個問題要處理，就是現在雖然禁止輸入，可是如何去確保標籤變

造的問題呢？

姜署長郁美：在邊境查驗時，是有檢查標籤的，現在我們的稽查員都非常有經驗，一看就知道是哪個地方出產的。

楊委員曜：沒有問題是不是？

姜署長郁美：對。

楊委員曜：在想像上變造似乎不太困難的，而且現在的變造技術應該可以……

姜署長郁美：因為有原文，所以去年 3 月、4 月、5 月我們有加強邊境查驗，然後也發現了一些問題，在公告雙證明邊境查驗之後，我們也執行了兩個月，之後到現在為止，我們也只發現一、兩件違規的案子而已。

楊委員曜：查驗的人力要充足，然後人員的專業訓練也要足夠，好不好？

姜署長郁美：是的。

楊委員曜：最後，離島偏鄉在面臨天災地變時關於醫院的防護問題，像這次尼伯特颱風在台東造成非常嚴重的災情，請問衛福部有統計過當地醫院因為風災受創的情形嗎？

林部長奏延：有，當地的醫院我們分成兩個部分，第一，醫療人力是否需要補充，這部分我有打電話給每家醫院的院長，其實到颱風當天下午就逐漸恢復正常了，颱風是週五來，下個禮拜一的時候全部的門診就全部都恢復了，急診的部分，除了 1 家以外，其他醫院則是當天就恢復了。

楊委員曜：風災前跟風災後進駐在醫院的人力可能是一樣的，只是這次並沒有發生大規模受傷的情況，要不然人力可能調配不過來，對此，衛福部可能要預先做一下規劃。

林部長奏延：有的。

楊委員曜：機器方面呢？

林部長奏延：到現在為止台東馬階醫院 MRI 還沒有弄好之外，CT 的部分都已經恢復。

楊委員曜：就是核磁共振？

林部長奏延：是。

楊委員曜：偏鄉、離島的交通通常是比較困難的，但這次東部的鐵路是沒有中斷的，大概只有蘇花公路部分路段出了一些問題，換言之，其對外運輸是沒有問題的，但若是離島，可能就更為麻煩，因為不管是颱風期間或是颱風過後，其天候可能都不允許飛機飛行，基本上，平常醫院的防護工作就應有充足的準備，本來醫院就是我們的避難所，但可能因為颱風來襲受傷而必須去醫院，若避難所本身也遭受重創，則後果其實還滿嚴重的。

林部長奏延：是。

楊委員曜：而且有一些緊急、救命的設備，比方說核磁共振是屬於檢查方面的，若失靈了也還好，要是心導管室一旦受損，可能在那段時間就必須要透過緊急後送來處理，可是那段時間的天候是絕對不允許緊急後送的，此時大概就只能等死，本席點出這個問題是希望部長回去後找個時間做個詳盡的規劃，把離島偏鄉醫療院所在遇到天災時的應變能力能夠予以提升，好不好？

林部長奏延：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吳委員秉叡、鍾委員佳濱、盧委員秀燕、賴委員士葆、吳委員志揚、鄭委

員天財、陳委員怡潔、江委員啟臣、黃委員偉哲、陳委員歐珀、黃委員昭順、鄭委員運鵬、徐委員永明、陳委員明文、蔣委員乃辛、管委員碧玲、簡委員東明、林委員俊憲、羅委員明才、張委員麗善、陳賴委員素美、李委員昆澤、王委員惠美、周陳委員秀霞均不在場。

請林委員淑芬質詢。

林委員淑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依據你們 104 年 12 月 31 日所發布的加拿大進口牛肉風險評估報告，這裡面有兩個數字，就是終身風險中位數，還有 95%信賴區間上限，現在我們先不談 95%信賴區間上限，而是來談一般所引用的終身風險中位數，事實上，我一看到數字時，並不知道風險有多大，因為我不是相關的專家或是學者，對風險評估並不是那麼的內行，可是我看到幾個數字後感到很訝異，請問這份報告是委託給誰做的？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姜署長答復。

姜署長郁美：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是委託給台大公共衛生研究所……

林委員淑芬：就是台大公衛所教授做出來的，裡面提到加拿大牛肉的終身風險，首先，每天食用加拿大牛肉的終生風險中位數為 1.77×10^{-8} ；內臟的部分，雖然這次沒有開放，但食用加拿大牛內臟其終生風險中位數為 5.16×10^{-8} ；食用進口加拿大牛絞肉其終生風險中位數為 3.55×10^{-8} ，這樣的風險是高是低我並不知道，但我有做了一個比較，即針對以下這些國家，我們都有做過風險評估，而且除了美國以外，瑞典、荷蘭、日本也有 BSE 的個案發生，現在這些國家申請我國開放他們繼續進口，而我們也做了一些風險評估及研究，但是日本、荷蘭、瑞典的部分都尚未被我們接受，換句話說，我們還不準備讓日本、荷蘭、瑞典的牛肉進口，可是我不懂的是，你們是在 102 年評估日本的風險、101 年評估荷蘭的風險、2016 年評估瑞典的風險，就已經評估很多年了，你們都不準備讓其開放，而且評估的數字都比這次加拿大牛肉的風險還要低，有狂牛症疫情且風險較低國家的牛肉都還沒有開放，那為何你們卻認為比日本、荷蘭、瑞典風險還高的加拿大牛肉是可以開放的？我真的有點不懂，你可以說明一下嗎？

姜署長郁美：風險評估的結果不是開放的唯一條件，在所有的開放之前，其實對於該國的系統性管理是最重要的。

林委員淑芬：系統性管理的主要焦點是放在哪裡？

姜署長郁美：有關這次 BSE 牛肉的部分，其實重點在於飼料的管理及屠宰時的 CCP 點是否有做完善處理。

林委員淑芬：好，我可以接受你的說法，但是 OIE 將 BSE 的管理分成三級，分別是 Negligible BSE risk（風險可忽略）、Controlled BSE Risk（風險可控制）及 Controlled BSE Risk（風險未定），請問哪個等級最嚴重？

姜署長郁美：風險未定。

林委員淑芬：有哪些國家是屬於風險未明的等級，其實是很少的。世界上主要的國家都是屬於風險可忽略或風險控制中的等級，而加拿大是在哪一級？世界上所有以畜牧產業輸出為大宗或畜牧產業發達的國家，包括美國都是在「風險可忽略」的等級，但為何加拿大一直被放在「風險控制中」的等級呢？你可以回答嗎，還是要請農委會回答？

姜署長郁美：我想農委會應該會回答的比我更清楚。

林委員淑芬：請問農委會，為何會這樣？

姜署長郁美：因為這是世界動物衛生組織的評估方式。

林委員淑芬：顯然除了安全衛生的風險評估外，還要評估該國的管理制度嘛，但是連美國都不是這個等級，為何 OIE 會一直將加拿大放在 Controlled BSE Risk 的等級中？

主席：請農委會陳副主任委員答復。

陳副主任委員吉仲：主席、各位委員。不好意思，因為我剛剛……

林委員淑芬：為何相較於美國，加拿大在 OIE 的 BSE 疫情分類上是在風險相對高的等級中，也就是在 Controlled BSE Risk 的等級？

陳副主任委員吉仲：針對這部分，請防檢局說明一下。

主席：請農委會防檢局動檢組高副組長答復。

高副組長黃霖：主席、各位委員。加拿大之所以被歸在 Controlled BSE Risk 的等級中，其最主要是 OIE 認為他們在飼料管理那一塊還有強化的空間。

林委員淑芬：剛剛衛福部的署長說，如果從專家學者所做的食用終身風險中位數來看，加拿大是風險最高的，連風險比加拿大低的國家都不允許開放了，為何評估數字比瑞典、荷蘭、日本風險還高的加拿大卻要先開放？你說還有飼料問題，連 OIE 都因為飼料問題將加拿大放在風險高的等級，請問我們為何要開放？

其次，OIE 對於 BSE 風險狀態之分級與衛生標準中，針對 Controlled BSE Risk 等級的要求，除了 BSE 病例的牛隻以外，還有暴露風險牛隻。既然你們有去查場，也有查廠報告，請問加拿大對於暴露風險牛隻的管理情形如何？還有，什麼叫做暴露風險牛隻？農委會或衛福部有辦法回答我嗎？還是都不知道？暴露風險牛隻就是，牛隻與有 BSE 病例的牛隻在 1 歲以前飼養在一起且都吃了遭污染飼料，這隻牛隻就叫做暴露風險牛隻。要如何管理暴露風險牛隻呢？就是必須做好永久辨識、移動管制，且屠宰或死亡時必須完全被銷毀。除了 2011 年的第 17 例及第 19 例之外，與這些病例牛隻養在同一牧場的暴露風險牛隻也需要好好管理的，請問加拿大政府是否有管理？

姜署長郁美：在他們的期末調查報告中有提到同一牧場中的 746 頭同群牛隻的去向，其去向都有被掌握。

林委員淑芬：不只是去向，在你們的實地查核加拿大牛肉生產安全報告第 37 頁中提到，被撲殺第 19 例的同群牛隻並沒有進行 BSE 檢驗，這些未進行檢驗的同群牛隻統統都沒有做科學調查。

姜署長郁美：對，我們寫這份報告時，都有和專家學者討論，其實我們的專家學者都非常有研究的精神……

林委員淑芬：那你錯了。

姜署長郁美：依據 OIE 的規定，同群牛隻只要健康，就不需要做。

林委員淑芬：你們共開了幾次專家諮詢會議？

姜署長郁美：針對這件事情開了兩次。

林委員淑芬：第二次是幾年幾月幾日？

姜署長郁美：105 年 3 月 11 日。

林委員淑芬：根據你們會議結論的摘要，你們的專家學者說，將依委員意見請加拿大就相關飼料監控、牛隻管理問題做說明。但是第一次開會時沒有資料，第二次開會時也沒有資料，直到 5 月 18 日加拿大才提供相關資料，請問加拿大在 5 月 18 日提供相關飼料管理等資料後，你們有再召開專家學者會議嗎？沒有。既然如此，為何還要開專家學者會議？如果你們可以逕自認定風險，也可以逕自認定加拿大提供的資料，那就不需要開專家學者會議了！如果開了兩次的專家學者會議，但他們都沒有看到資料，這樣就叫做開完了，然後你們就可以逕自認定了？那也很好笑！

姜署長郁美：3 月 11 日的會議是針對查廠報告和風險評估，並就最終調查報告做討論……

林委員淑芬：我知道。

姜署長郁美：雖然委員還有一些意見，但最後的結論是對牛肉安全……

林委員淑芬：你們的大事紀寫得很清楚，加拿大是 5 月 18 日才透過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CTOT）提供食藥署飼料監控、牛隻管理及 BSE 防範監測說明等資料。

姜署長郁美：那是補充報告。

林委員淑芬：但 5 月 18 日以後專家都沒開過任何會議，我要告訴你的是這一點。

最後，這是去年 12 月 31 日加拿大進口牛肉風險評估報告中所提的問題，第 13 頁寫到，過去研究指出 vCJD 的患者在表現 PrPⁿ 的基因、PRNP、都是帶著 M/M 同質性基因型，而隱含此一基因的多型代表人可能對 vCJD 易感性的高或低。其實我不是專家，但是報告中有寫到，根據台灣最新發表的文獻，台灣居民大概有 98% 的人帶有此基因，韓國與日本大概有 94% 的人帶有此基因型，而西方人僅有約 40% 到 50% 的人帶有此基因型，且帶此基因的人當中，特別是 0.5 歲到 15 歲的小孩對 vCJD 的敏感度較高。

也就是說，狂牛症、庫賈氏症、vCJD 的患者的身體裡通常容易表現出有 PrPⁿ 的基因及 PRNP 的基因，都是同質性基因，而台灣人和歐美等西方人不一樣的地方在於，西方人帶有這種基因的比例僅有 40% 到 50%，而台灣人的比例甚至高於韓國人、日本人，韓國、日本人帶有這種基因的比例大概只有 94%，而台灣卻高達 98%，而且小孩會更敏感。換句話說，因為有 98% 的國人帶有這種基因，所以其感染度是更高、風險是更大的，然而你們的風險評估報告中竟然寫說，但是目前對於科學研究探討 PrPⁿ 的基因型的差異對 vCJD 易感性的影響其實是很少的。難道國家在這方面的評估上不用再更用一點心、再更負責任一點嗎？一樣是這樣的風險，一樣是世界對健康影響的評估方式，都沒有辦法取代台灣帶有這種基因的高風險。

荷蘭 101 年度就做了，日本 102 年度就做了，瑞典今年也做完了，他們的風險是 10^{-11} 、 10^{-12} ，日本的風險也比加拿大低，而我們都把持住了，關都守住了，但為何要開放風險比他們高的加拿大牛肉呢？而且加拿大在飼料管理上的最大缺陷是什麼？加拿大在還沒發生狂牛症病例時，他們在 1997 年就明訂了反芻動物飼料禁令，但 2003 年仍然出現病例，2007 年他們強化了飼料禁令，但 2007 年以後加拿大還是每年都發生 BSE 的病例，這證明加拿大在飼料管理的制度面

或執行面上都有問題，這些資訊都是從你們報告中找出來的，所以其實這個風險並不低，請你們要審慎考量，謝謝。

主席：今天安排這樣的專案報告，其實就是希望透過委員的質詢來要求政府對食安的把關，特別是針對狂牛症或核災食品，其把關的強度一定要更強，要讓全國民眾都可以放心。所以有關剛剛本席提的臨時提案，經過剛剛委員詢答完後，請你們於 1 個月內訂出更嚴謹的措施和辦法，並送至本委員會。

本日會議詢答結束，李委員彥秀、陳委員宜民及江委員啟臣所提書面質詢，列入記錄，刊登公報，並請書面答復；委員口頭質詢及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料者，請於 2 週內答復，委員另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

李委員彥秀書面質詢：

本院李彥秀委員，針對今日社福及衛環委員會邀請衛生福利部、農業委員會、經濟部、外交部就「為食安嚴加把關—檢討新政府於颱風夜突襲解禁加拿大狂牛症疫區牛肉進口之決策過程及其正當性，並探究新政府擬開放日本核災五縣市食品及含瘦肉精美國豬肉進口之立場、依據與時程規劃」列席報告，就此提出質詢，詳如說明。

說明：

一、上周在強颱「尼伯特」威脅下，衛福部食藥署「突襲式」宣布，加拿大牛肉恢復受理進口報驗。然而，加拿大牛肉在去年 2 月出現當地第 19 例狂牛症後，即遭台灣暫停進口，雖政府認為加拿大牛肉現存的風險低，但只要有風險就不該解禁。此舉無非是顯示政府的決策太草率，更是拿民眾健康開玩笑。

二、根據衛福部食藥署統計，加拿大牛肉佔全台進口牛肉市場 0.7%，並非主要牛肉輸入國，2012 年至去年為止共進口 2,700 噸；另中國與南韓已分別在去年四月、十二月解禁加拿大牛肉進口，我國是全球最後一個解禁國家，但各國因對食安的環境與標準不盡相同，無法以進口量、國際解禁趨勢妄下定論。食品安全問題是近年來國人最重視的議題之一，鑑於近年內屢屢爆發食品衛生、添加物等事件，然而，政府上任前後不斷宣示讓民眾重拾對食安的信心，更提出所謂食安五環政策、三管五卡等政策。

三、在食安五環中的十倍查驗、十倍安心中，查驗人力一直是長久不能解決問題，根據食藥署食安人力統計，在人力別（食品管理人力、稽查/查核/檢驗人力、輸入查驗人力、檢驗人力）預算員額數共計 306 人，但實際應用數 276 人。甚至在三區管中心人力編制中（稽查、查驗、行政類別中）合計僅 161 人。

四、綜上，重點在於稽查需要人力，但從中央的第一線稽查人力、縣市政府與地方單位顯見無法負擔！其次，政府透過運用大數據來處理食安問題，以提供第一線稽查人力更豐沛的資源，但其中發現，主管食材來源的衛福部食藥署與教育部及農委會等部會機關，目前各有職責，所及之處是雲端資訊揭露系統（午餐食材登錄平台、非追不可和農產品產銷履歷等），但皆是各司其職。有關校園食品履歷制度、食材原料到成品的追蹤制度完全不在規畫之中，各自管轄造成中央或地方跨部會、跨局處的食材來源串聯勾稽系統付之闕如，卻過於紊亂不清。無論是

目前已在實施的基改食材禁入校園政策，但關乎國人健康之事不容懈怠與輕忽，建立校園食品溯源履歷制度刻不容緩，甚有賴資訊之整合。

五、然而，人力不足已是政府無力解決的標的，但資訊整合盼透過利用大數據防範未然，卻連整合時間點是遙遙無期。再者，針對查驗業務上，政府所編列的預算更是為之甚少。再者，雖然衛福部總體編列預算增加，104 年度、105 年度預算分別為 174,271,971 千元及 201,852,763 千元，但在 105 年度食品業務預算中編列 771,633 千元，相對國民每人可分配的年預算僅有 34 元，十倍的查驗卻是只有十分之一規模的預算。

六、政府對於展現挽救國內食安信心十足，無論是新創的毒物管理機構、設立風險評估委員會等，至今僅顯見雷聲大、雨點小。甚至這些單位的職掌與專責業務甚存有疊床架屋之可能。從源頭管理，最後只是回歸到業者自主管理，無疑讓國人健康暴露於高風險狀況。政策推行在欠缺嚴密思量與配套下，不僅未能跟上先進國家之趨勢，最後只會淪為三不管五全卡的窘境。

七、目前我國的風險評估是分散在各部會，如設立獨立的委員會勢必有外部成本考量，重點仍在是否能達到統合的目的。其次，國衛院已有成立環境毒物研究中心，都有編列預算運作，能否達成立專職單位的能量，是政府推行政策當下應通盤檢視。

八、以比利時為例，在 1999 年爆發戴奧辛食品污染事件，政府將食安管理改為一條鞭的獨立管理機構，從產地到餐桌整合所有風險控管，然而，目前有專職人員就超過 1100 人，再外加外部約聘僱人員約 600 人。借鏡比利時的案例，勢必回歸源頭管理作為食安管理的核心，或從農場到餐桌一條鞭式的監控，保障食安的最終目的是預防與控制食物對人類健康的影響，最重要是，從種植、採收、加工、流通皆必須全程管理，避免在任何一個環節出現漏洞。

九、然而，資訊不透明，以及各部會資訊統合遙遙無期，讓查驗人員無所適從，民眾無法信任，對食品追溯深怕無法盡早掌控及提供透明資訊，導致根本無法建立完善追溯體系，造成食品安全、管理與效率致使無法提升。其次，強制要求各食品業者納入管理，將食品添加物等資訊公開接露，強制作為在執行面上對於大、小廠商存在難以一體適用的困擾。至此，政府的三管五卡只見樹不見林！幾乎已淪為宣示性口號的政策！食安影響到的不僅是消費者，更是校園營養午餐，承辦廠商如優先考量利潤，則就犧牲學生用餐的權益與品質。

十、六月初，國內有五所學校的營養午餐被驗出不得檢出的農藥或用藥超標。以產地標示校園午餐，但目前校園午餐的管理機制無法禁絕。因為學校營養午餐的 CAS 安全標準並未落實（由各地方政府的工作手冊、午餐採購和契約範本各吹各調），除少數縣市外，CAS 僅列為參考準則或不出現，只以「選購合乎營養標準」空泛帶過。

十一、對政府時至今日對於國人極為重視的食安問題，始終未提出如何落實、執行以及具體作為。面臨國內層出不窮的食安事件，政府不外乎擴大市面稽察、邊境抽查，並透過食安法的修法加重罰則，避免黑心食品危害民眾健康。所以政府自認為加強源頭管理、建立追蹤追溯系統、提高抽驗與稽核頻率等策略，完全忽略無論中央與地方人力的不足，再加上關於食安管理可分配到的預算非常有限。是故，如何重拾民眾對食安的信任，是政府當務之急。

陳委員宜民書面質詢：

有鑑於近年我國屢開放外國新食品、貨品進口，而衍生食安與內需經貿相關問題，如美牛、加牛、日本食品等，我國往往淪為一面倒接受外國食品單方面輸入，國內農民並無受惠，爰請農委會、經濟部、衛福部、外交部研議未來若有新項目開放時，需優先協助本土農產品外銷談判，同時建立新開放國外農產品進口標準作業模式、安全風險管理等。並請相關單位提出報告，回覆至立法院社會福利與衛生環境委員會委員。

江委員啟臣書面質詢：

主題：「為食安嚴加把關—檢討新政府於颱風夜突襲解禁加拿大狂牛症疫區牛肉進口之決策過程及其正當性，並探究新政府擬開放日本核災五縣市食品及含瘦肉精美國豬肉進口之立場、依據與時程規劃」。

一、加拿大狂牛症疫區牛肉解禁進口

衛福部食藥署於 7 月 7 日晚間宣布，經跨部會討論及專家風險評估後，認為加牛狂牛症風險低，7 月 8 日、時逢尼伯特強烈颱風襲台，恢復暫停一年多的加牛進口報驗。想請問衛福部長、食藥署長，這 7 月 8 日的解禁日期如何訂定的？為何是在 7 月 7 日夜間宣布？就算是事務性決定，不能夠怪立法院委員與民眾會有在颱風夜「趁亂公告」的質疑。解禁也不是不行，重點是程序正義，以及如何消除民眾的風險疑慮，除了跨部會討論與專家風險評估外，怎麼沒有召開公聽會？最會溝通的政府怎麼總是在對外經貿上黑箱，結果弄得連自家民進黨委員也不挺？

另外，解禁進口的許多理由說服力都不那麼高。首先，根據食藥署長姜郁美的說法，我國是全球最後一個解禁的國家。每個國家有不同的產業政策、風險管理原則與政治因素，我們可以參酌考慮其他國家的管制，但是縱使剩下我國未開放，一定得開放嗎？或是，就算要開放，不能等社會充分溝通、完整配套提出藉以釋疑後再開放嗎？連民進黨食安立委吳焜裕委員都覺得溝通不足。其次，加牛佔全台進口牛肉市場僅 0.7%，那樣不是更沒開放壓力，尤其蔡總統不是宣布說要逐步增加巴拉圭牛肉的配額？再來，食藥署雖然提出加牛輸出六原則（輸台加牛必須是三十個月齡以下的健康牛隻，屠宰時去除牛腦、脊髓等特定風險物質，且由合格輸台工廠所生產的牛肉，每批產品都須在官方獸醫監督下生產並簽發衛生證明文件，邊境才受理報驗。）但是管制規範都不如管制手段來得重要；重點是執行上如何有效？另外，食藥署與農委會邀請的專家到加國查廠，但是連自家委員（劉建國）質詢時都認為相關查廠報告太草率，這樣如何讓民眾心安，不免讓人質疑是不是「先射箭（決定開放）再畫靶（草率查廠）」？最後，專家評估認為風險不高，但是林口長庚臨床毒物科主任延宗海指出，人類吃到狂牛症牛肉，恐罹患新型庫賈氏症，此症目前無藥可醫。而且，高雄長庚名譽副院長陳順勝也指出，新型庫賈氏症的致病源「變異普力昂蛋白」可能從染病牛隻散布到環境中，使其他牛隻也有染病之虞，這些質疑都有賴在公聽會與說明會上提出更多的科學數據與證據來說服，而且牽涉國人健康本來就該從嚴認定。

二、日本福島五縣市輻射食品

福島核災事件後，各國依風險管理原則，對日本食品實施輻射安全管制，例如歐盟、韓國、中國大陸等國，要求日本提供官方產地證明，而我國食藥署則立即公告禁止福島、茨城、櫛木

、群馬、千葉 5 縣食品進口。不過，隨著輻射風險因時間而逐步降低之際，台灣原本打算跟進將日本輻射食品輸入鬆綁，然而，去年 2 月底卻爆發食品改標事件，問題食品將近 400 件，引發國人恐慌；在外界質疑聲浪中，食藥署長姜郁美說「確實有可能逐步解禁，但是沒有時間表」。

請問食藥署長，目前針對日本福島五縣市的輻射食品的立場為何？日本參議院前幾天（7 月 10 日）才改選，而食藥署長也說日本從沒放棄要求開放，請問外交部長，我方有感受到施壓的壓力嗎？食藥署就日本福島五縣市的食品是要維持禁止還是有逐步解禁？如果是逐步解禁，目前的規劃為何？是採取特定商品不開放（如韓國不開放茶、菇類與菠菜等等蔬菜）？還是採取部份區域產地解禁（例如福島維持禁止輸入；其他四縣市解禁）？屆時會召開公聽會嗎？有專家學者展開相關研究調查嗎？

另外，日本岸信夫之前來台訪問時表示，去年日本有些農產品輸台受到限制，強調食品安全問題必須以科學根據解決。但是岸信夫同時又表示，去年曾多次率團訪問台灣，但都無法解決，期待新政府可以圓滿解決日台間的問題；請問部長與主委，我們可以理解國際經貿談判有時是政治上的給與拿（give and take），如果我們真的必須要開放，能不能用日本開放台灣豬肉進口來換？如果成功協商交換，台日相互交換特定農產品進口禁令解除，至少不會給我們只有開放的份。如果不開放台灣全境的豬肉，至少換取區域性解除口蹄疫區，也符合我國對日輻射區域食品逐步開放的對等原則，農委會爭取 2020 年開放台灣豬肉出口日本的目標也算往前邁開一步，主委的看法如何？

三、含瘦肉精美豬進口之立場

中央的態度曖昧不明，導致地方遍地開花自行訂定自治條例拒絕含瘦肉精美豬，第一槍還是在 5 月 3 日民進黨執政的彰化縣；嘉義市長涂醒哲也表示，地方絕對會嚴格把關，明確表示嘉義市不歡迎瘦肉精豬肉，其他許多縣市議會也上演要求首長簽署承諾的爭議事件，媒體還用「瘦肉精美豬規定……中央髮夾彎地方搞『自治』」來報導。請問農委會主委，現在的政府對含瘦肉精美豬的立場是什麼？五月底時，農委會的立場是仍然不置可否，也轉移焦點到產業提昇；如果農委會的立場持續曖昧不明，不是只是把中央的權責推給地方去處理嗎？另外，請問衛福部長，衛福部有執行風險評估嗎？還是要等到經濟部開啟討論才會啟動？同時請問經濟部長，在 5 月 2 日的專案報告中，經濟部的立場是「等風險評估後才會由經濟部、外交部、衛福部與農委會就食安、產業、經濟與外交作跨部會協調與溝通，並與民代、產業界、消費團體、專家學者與媒體充分交換意見」。上述的三個部會立場與機制啟動簡直是互踢皮球？！這樣跨部會協調品質，要我們對政府捍衛國人的食安如何放心？

四、針對稽查能力：邊境查驗與國內查驗

（一）稽查人力吃緊

針對老問題的稽查能力請教衛福部長（與食藥署長）。先前關於福島食品報關時，媒體報導全台灣邊境查驗人力只有 45 人（基隆辦事處 15 人、桃園機場辦事處 16 人、台中港辦事處 5 人、高雄港辦事處 9 人），加上食品稽查員則是人員跟著貨物走，人力沒有吃緊問題嗎？（如果

依照全台風險抽驗 5%來算，行政人員 45 人平均每年 667 件、每人每天 1 件，一個貨櫃量。查驗人員依照規定必須打開貨櫃、攤開產品，一一稽查成份、標籤、品項。）食藥署長姜郁美曾說，會依每天報驗數量調度「所有」稽查人力，沒有人力缺乏問題，請問所謂的「所有稽查人力」就是 45 人嗎？還是有臨時「機動」人力？為什麼署長的說法與第一線人員的實際作業感受不同？現在加拿大牛肉開放，以及到時福島輻射區食品與瘦肉精美豬開放，會不會增加更多行政負擔？這樣稽查品質能確保嗎？

(二)進口流向稽核：強制標示的確實性

強制標示的確實性稽查關係到國人的知情同意權與對食品信心、方便民眾辨識；現在加拿大牛肉解禁、福島食品與瘦肉精美豬可能開放，屆時預期也是採取「強制標示」的措施，當前既有的美牛相關管制就相當重要。想請問衛福部目前是如何稽查強制標示的確實性？衛福部有沒有結合財政部掌握從入關到接下來的物流（進貨批號）？另外，強制標示的稽查程序為何？是不是僅僅依靠店家「自主管理」？如果無法掌握物流，有沒有可能某間餐廳同時進貨美牛與台牛，然後故意沒有標示美牛；當衛生局前去抽查時只提出台灣牛肉進貨資料，規避檢視？最後，請問衛福部的「強制標示」措施針對可能的標示不實或故意不標示如何處置？不是只有稽查開罰了事，而是希望強制標示措施務必確實。

五、台日漁業協商會議

台灣在 2013 年與日本簽訂台日漁業協議，確立台日雙方在釣魚台海域的作業規則，但是近期（5 月 13 日）宜蘭南方澳「金協益 168 號」在沒有越界下（農委會透過漁船監控系統 VMS 證實並無越界）被日方水產廳公務船驅離。船長吳逢玉表示，該區域是台日雙方協議日夜輪作區，日方漁船白天作業，台灣分配是夜間作業；他在協議許可時間內作業，清晨還在收網時即被日本公務船靠近、透過廣播驅離，為了不被扣船損失更大，只能直接切掉漁網（30 海浬延繩調網）。

請問外交部長與農委會主委（漁業署），發生這樣突發狀況，我們有透過台日交流協會向日方抗議嗎？還是透過台灣駐日代表處？目前外交已經採取哪些作為？另外，下次的台日漁業協商會議，報載在七月下旬，確切時間是哪天？預計協商主題是什麼？只有沖之鳥礁海域嗎？還是會把此次爭議也納入討論？有人說因為新政府親日的態度，所以不用再對我國讓利，請問外交部長的看法為何？另外，有解讀認為，這次的事件是日方在協商前夕「故意的作為」，藉此增加屆時談判的籌碼，部長與主委怎麼看？到時談判如何維護我國利益與漁民生計？

張委員麗善書面質詢：

一、吳焜裕在民國 100 年提出「美國帶骨牛肉風險評估報告」，研究報告中指出，每個得到狂牛症的病患，體內都有編號 129 的基因，其中，美國人約有 40%~50%的人有此種基因，日本、韓國有 94%的人有，台灣人則是有高達 98%的人有，可以說是狂牛症最高風險族群。

台灣人是狂牛病高風險群，食藥署及相關單位在開放加拿大狂牛病疫區牛肉前，有沒有召開公聽會、說明會，邀請專家學者共同討論，讓民眾充分了解相關食安及健康訊息後，廣納意見，再決定是否要開放加牛進口？

二、食安專家吳焜裕說過風險評估必須加上「風險溝通」，政府不是單單把資料公開就叫做溝通，吳焜裕強調，溝通需要雙向對話，但現在政府做的大多是食安宣導，就是衛教工作，政府祕密發包給專家做好評估後，公開最後數據給民眾，難免民眾會不甘心，質疑政府做的科學數據不夠完備。

吳焜裕提過，政府在做風險評估前就必須和民眾說清楚，將現有國際研究進度攤出來，科學證據到哪裡、哪些因素或數據還無法確定等，讓民眾參與提出意見，政府才能從中抓到做風險評估和決策的方向，「而不是自己做好評估和決策後再公開資訊，那樣的方式比較是『告知』，而非『溝通』，這難免會壓迫到民眾知情權，對人民來說是不公平的。」前幾天食藥署面對外界的詢問，還信誓旦旦說開放加牛進口「沒有時間表」，但私底下，相關部門早就做好本屆立法院會期結束前開放的共識。

三、食藥署已經有科學證據佐證，也有專家評估報告背書，食用加牛的風險其實可以正大光明地攤在陽光下受各界公評。為什麼選在颱風夜用突襲方式開放？

加拿大進口牛肉風險評估報告日期是 104 年 12 月 1 日，其實這份報告早在 100 年 11 月 21 日就已公布，內容幾乎是一模一樣，加拿大狂牛症是 104 年 2 月爆發，食藥署是不是可以提供更新的科學證據給大家檢視，在一星期內？

四、蔡政府上任後，想重開加拿大牛肉的大門，卻又怕引發批評，透露這是前行政院長張善政當面向林全請託的事項，說張善政當初就決定解禁，自己只是延續前朝命令執行，顯然是敢作不敢當。蔡總統就職演說時，邀全民當家，一起扛起這個國家的未來。

結果關乎全民健康的重大議題，不論是加牛解禁、瘦肉精美豬、日本核災五縣市食品等是否開放進口，理應都要和全民溝通討論，結果民進黨是髮夾彎，一彎再彎，甚至變成偷偷摸摸的公布加牛解禁，引發全國嘩然，是不是該向全民講清楚說明白？

五、蔡政府為了能加入 TPP，面對瘦肉精美豬進口的態度也軟化，加拿大也是 TPP 會員國之一，加牛佔全台進口牛肉市場僅 0.7%，自 2012 年至去年總計進口量僅 2,700 噸，非主要進口國，國內對加牛並沒有迫切的需求，為何蔡政府要選在颱風夜，以一紙公文開放加拿大狂牛症疫區牛肉進口到台灣，關係全台 2,300 萬人的食安健康，號稱最會溝通的政府，在沒有向國人說清楚講明白前，就選在颱風夜公布解禁，不禁讓人聯想，是不是為了討好 TPP 會員國有關？

六、衛福部長或農委會主委加拿大進口牛肉風險評估報告是食藥署委託風險評估專家進行評估，風險評估專家有哪些人？評估項目為何？

上述問題及加拿大提供我國的 BSE 報告，請於一星期內繳交書面報告予本席。

主席：本次會議到此結束，現在散會。

散會（12 時 54 分）